

DALITEK
邦奇智能

邦奇智能

NEEQ : 839565

邦奇智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Dalitek Intelligent Technology (Shanghai) Inc.



年度报告

2018

公司年度大事记

▼ 2018年3月，邦奇智能隆重发布“智慧办公产品”，集合多项领先技术于一身，打造现代智慧型办公领域的一体化解决方案。

SMART OFFICE PRODUCTS

智慧办公产品



DOC07 无线触摸面板

DOC07 ENOCEAN PANEL

- 采用德国恩耐Enocean无线遥控技术
- 结合低功耗无线ZigBee通信技术，配置DALI/DMX无线智能光控制系统，可实现多路触控开关/场景切换功能，通过设备互联实现场景联动。
- 采用无线信号传输数据，按键可实现10万次触控寿命，整个产品可实现一次安装长期维护。



智能执行器系列

SMART ACTUATOR

- 采用无线ZigBee通信技术，配合楼宇无线智能控制系统，可实时精准控制各楼层，实现智能化控制效果。设备采用220V直接供电，省去外接电源线缆，同时支持11项功能，可接入所有主流485系统，实现智能化的执行器。

DOP10 风机盘管执行器

DOP10 FAN COIL ACTUATOR

高中压风压，0-10V风速

DOP11 单通道调光模块

DOP11 SINGLE-CHANNEL DIMMING MODULE

双向控制，0-10V调光

DOP12 开关量模块

DOP12 RELAY MODULE

2路通/断信号

DOP13 智能控制模块

DOP13 MOTORIZED CURTAIN MODULE

单次开/关

DOC03 触摸按钮

DOC03 BUTTON MODULE

- 采用无线ZigBee通信技术
- 配置DALI/DMX无线智能光控制系统，可实现多路触控开关/场景切换功能，通过设备互联实现场景联动。
- 采用低功耗芯片，符合国际设计，实际使用寿命可达3年以上使用寿命，极大程度地降低了安装施工及维护成本。



DOB06 红外转发器

DOB06 INFRARED CONVERTER

- 采用无线ZigBee通信技术，配置楼宇无线智能控制系统，可实现对红外红外遥控器的控制功能，通过设备互联实现场景联动，支持红外自主学习功能，方便对红外遥控器设备（如：空调、投影机、电视等），接入楼宇智能控制系统。

DOB09 协议转换器

DOB09 PROTOCOL CONVERTER

- 采用无线ZigBee通信技术，配置楼宇无线智能控制系统，可实现无线控制信号与485/232协议转换功能，通过设备互联实现场景联动，支持双向命令交互功能，方便对有线485/232控制协议设备为无线控制协议，接入楼宇智能控制系统。



▼ 2018年10月，由邦奇智能深度参与的深圳市城市亮化工程顺利启用，为庆贺改革开放40周年献礼！

▼ 2018年12月，邦奇智能高质量的完成了筹备中的第七届世界军人运动会武汉主场馆智能照明工程。

目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6
第二节	公司概况	9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1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7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4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3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7
第九节	行业信息	41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42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8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邦奇智能有限公司、莱得圣有限、邦奇有限	指	邦奇智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BRIDGES (BVI)	指	BRIDGES ELECTRONIC TECHNOLOGY CO., LTD., 为公司控股股东
BRIDGES (Australia)	指	BRIDGES ELECTRONIC TECHNOLOGY PTY LTD, 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MICHAEL CHANG 对外投资之企业, 已在澳大利亚办理歇业
杜长庆	指	公司实际控制人 MICHAEL CHANG 之曾用名。杜长庆于 2000 年 7 月 12 日取得澳大利亚国籍, 更名为 MICHAEL CHANG
厚奇投资	指	上海厚奇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邦奇电子	指	上海邦奇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邦奇照明	指	上海邦奇照明设备有限公司
邦奇科技	指	上海邦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达朗智能	指	上海达朗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舜典工程	指	上海舜典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指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章程》	指	股份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指	《邦奇智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指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天职国际、会计师	指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智能控制系统	指	在无人干预的情况下能自主地驱动智能机器实现控制目标的自动控制技术
调光器	指	改变照明装置中光源的光通量、调节照度水平的一种电气装置
继电器	指	当输入量的变化达到规定要求时, 在电气输出电路中使被控量发生预定的阶跃变化的一种电控制器件

报告期	指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	---	-----------------------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张文英、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烈菊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朱烈菊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产品价格竞争激烈的风险	公司主要经营业务为智能控制系统的设计、生产、销售和相关技术及维保服务。智能控制系统的研发和应用在国外较发达国家起步较早,国内市场习惯于购买已形成口碑的国外智能控制系统产品。公司的产品若想在国内市场取得较为稳定的市场份额,必然需要与国外品牌展开激烈的竞争,价格战争无可避免。
政策风险	公司所在智能控制系统行业为新兴高科技产业,尚处于起步发展阶段,受国家政策影响较大。当前国家相继出台了一系列促进公共基础设施节能环保、培育发展新兴产业、构建智慧城市的政策法规,为公司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外部环境。一旦宏观经济政策和产业政策发生变化,将对公司的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技术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高科技产业,所提供的产品涉及自动控制技术、网络通信技术、软件开发技术等众多新兴技术,技术发展迅速、更新周期短要求公司能够保持技术的发展与创新,如果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将会给公司的发展带来较大的负面影响。
下游行业不景气的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公共建筑、酒店以及公寓及别墅等领域,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工程施工总包方、酒店业主及大型房地产开发商等。如果未来宏观经济出现较大波动以及国家陆续出台房地产调控政策,将对智能控制系统行业带来不利影响。如果公司未对此做出正确的预测及调整相应的经营行为,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承租无证房产经营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与实际控制人 MICHAEL CHANG 签订《租赁合同》,约定其将位于上海市下盐路 800 号 9 号楼的房屋出租给公司经营使用,现作为公司研发、展示中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因该房屋所在园区在其他楼栋搭建违章建筑(非公司所租房屋处),出租方 MICHAEL CHANG 无法向土地行政主管部门申请办理土地使用权证,也未能向房产行政主管部门申请办理房屋产权证。根据相关司法解释,公司因承租无证房产而与出租方签订的租赁合同存在被认定无效的风险。根据出租方与政府部门沟通结果,公司承租的房屋产权证是否能够顺利办理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存在需要搬迁经营场所的风险,由此会给公司经营造成一定的损失。
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目前,公司实际控制人为 MICHAEL CHANG, MICHAEL CHANG 间接通过 BRIDGES(BVI)持有公司 62.88 %股份,可以控制公司 62.88%的表决权,在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监督、日常经营管理上均可施予重大影响。虽然公司已经建立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各项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及内控制度,以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操控公司的情况发生,但未来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利益或做出不利于公司利益决策的可能,从而使得公司决策偏离中小股东最佳利益目标的风险。

股权激励对公司未来业绩的影响	公司于2016年3月严筱亮和钱正平实施股权激励,将对公司未来业绩产生影响,具体情况如下:(2016年4-12月需摊销费用503,795.70元;2017年度需摊销费用671,727.60元;2018年度需摊销费用671,727.60元;2019年1-3月需摊销费用167,931.90元;)本次股权激励的成本将在管理费用和资本公积中列支,激励成本的摊销对摊销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但该事项不影响公司的净资产,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不具有持续性,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但是公司行业属于研发型企业,对核心技术人员及核心技术、工艺的依赖和要求较高,未来公司仍存在对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进行股权激励而导致管理费用上升的可能。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邦奇智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Dalitek Intelligent Technology (Shanghai) Inc.
证券简称	邦奇智能
证券代码	839565
法定代表人	张文英
办公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虹建路99号2幢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张文英
职务	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电话	021-34697660
传真	021-34697600
电子邮箱	effie.zhang@dalitek.com
公司网址	http://www.dalitek.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上海市闵行区虹建路99号2幢 201108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7年10月12日
挂牌时间	2017年3月6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3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智能控制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15,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控股股东	BRIDGES ELECTRONIC TECHNOLOGY CO., LTD.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MICHAEL CHANG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66098569F	否
注册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虹建路99号第2幢三、四层	否
注册资本	15,000,000.00	否

五、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兴业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柳路 36 号兴业证券大厦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党小安、徐新毅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外文文化创意园 12 号楼

六、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3,947,778.05	56,767,691.72	12.65%
毛利率%	58.55%	62.96%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12,120.39	10,233,675.91	-9.9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209,291.24	8,643,280.98	-5.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4.08%	17.0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2.54%	14.43%	-
基本每股收益	0.61	0.68	-10.29%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88,374,424.63	72,941,869.97	21.16%
负债总计	21,756,648.74	7,599,374.67	186.3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6,617,892.29	65,342,495.30	1.9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44	4.36	1.8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8.19%	10.42%	-
资产负债率%（合并）	24.62%	10.42%	-
流动比率	375.79%	920.59%	-
利息保障倍数	41.40	-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23,233.39	-3,932,031.58	347.28%
应收账款周转率	348.10%	436.00%	-
存货周转率	150.52%	132.00%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1.16%	4.98%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2.65%	21.11%	-
净利润增长率%	-9.98%	36.25%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5,000,000	15,000,000	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179,799.0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179,799.00
所得税影响数	176,969.8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002,829.15

七、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账款	11,920,065.78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1,920,065.78		
应付账款	2,530,537.63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530,537.63		
其他应收款	1,313,278.80	1,313,278.80		
其他应付款	145,643.87	145,643.87		
固定资产	925,523.76	925,523.76		
管理费用	16,052,019.74	9,617,348.98		
研发费用		6,434,670.76		

(1)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于2018年9月5日发布了《关于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对财务报表的相关科目进行重新修订，公司变更后的报表格式详见财务报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智能控制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该智能控制系统主要应用于公共建筑智慧照明、智能酒店控制和智能家居等领域。目前随着国家推广建筑智能化、节能化的力度不断增强，节能环保的意识深入人心，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各类市政工程、酒店以及住宅对于智能控制系统的需求不断提高。在这样的大背景下，公司始终坚持科技创造价值的理念，积极寻求智能、节能的有效方式，通过长期的坚持与努力，帮助客户实现智能应用，减少能耗、提高效率。公司具体的商业模式如下：

1. 研发模式

公司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技术研发团队，在智能控制技术、通信技术、软件技术等方面积累了大量的实践经验。公司拥有研发人员 37 人，占公司总员工数的 31%。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一套完整的新产品调研、设计、试制与鉴定流程。新产品调研阶段由市场和研发人员提出草拟规划和可行性分析，相关部门人员进行缜密的研究定稿后由研发部门负责完成产品的技术任务书和工作图设计。新产品试制阶段试制出样品，按要求进行结构、功能、性能以及工艺性等方面的试验和鉴定，并根据鉴定结果决定后续的投产与专利申请。目前，公司研发成果卓著，已经拥有 26 项国家专利，知识产权 24 项。

2. 采购模式

公司已建立完善的供应商管理与考核制度，供应商资质的考核包括产品质量状况、交货数量、交货期、交货价格和服务等方面。符合标准的供应商将进入公司合格供应商名录，该名录定期更新，严格控制供应商质量。公司的所有采购均从合格的供应商当中进行选择。

2.1. 原材料的采购

公司原材料的采购主要是断路器、电感线圈、继电器、可控硅、变压器、二极管、芯片、铸框、铝框、盖板、玻璃贴面、钢板等智能控制产品相关电子元器件。目前供应商能够及时按照公司要求提供合格产品。

市场部负责原材料的采购管理，包括供方评价、选择以及采购控制。市场部采购员首先根据客户合同要求起草采购合同，明确物品种类、质量要求、所需时间等相关内容，内容经总经理确认后实施采购，采购产品到达公司后由生产部负责对采购产品进行检验或验证后再进入仓库。

2.2. 外协加工的采购

(1) 基本情况

目前公司的焊接线路板部分由外协供应商负责生产，外协供应商主要为上海富村电子有限公司。报告期内焊接线路板为简单加工环节，外协加工金额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不高，对公司产品的生产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2) 质量控制

公司已取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公司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19001-2008/ISO9001:2008 标准。公司对产品采购的质量具有严格的控制措施。公司制定了《邦奇质量手册》、《电子元器件材料检验规范标准书》等质量控制标准文件，对采购标准、产品检验以及管理制度等流程进行规范指引，并对具体操作过程进行监督，确保公司外协产品的采购及管理符合相关要求。

(3) 定价机制

公司在综合权衡供应商的技术能力及资质的基础上，选择价格适当的外协供应商，公司与外协供应商之间的定价原则为市场定价。公司和外协厂商就每项服务进行价格谈判时，在外协厂商报价后，公司根据对市场价格，以及外协厂商的技术能力，对报价的公允性进行评估，最终和外协厂商谈判确定价格。

公司向外协供应商采购产品的价格为市场公允价格，不存在利益输送等情况。

(4) 关联关系

经核查，外协厂商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不存在有关联关系。

(5) 报告期内外协情况

公司的焊接线路板业务随着产品制作工艺的改进、产品销售的种类及数量情况存在一定的波动。

3. 生产模式

公司按照“以销定产”原则，由生产部依据订单情况，结合车间的生产能力和库存状况组织原材料的采购和加工生产。公司生产以装配为主，由生产车间人员到仓库领料进行生产，生产部每天统计生产情况，并将每日完成情况汇总给财务部，作为下次生产计划的参考。生产过程中发生异常时，由生产部主管判定异常发生原因，并会同品质部对异常采取应急措施进行处理。

4. 销售模式

自2015年开始，根据市场拓展和竞争需要，公司在营销策略上进行了调整，采用代理商销售为主，直接销售为辅的销售模式，将产品销售给代理商、公共建筑、楼宇、酒店的项目承接方、房地产开发商或终端客户。

公司在市场营销方面经验丰富，已有一套完善的市场推广体系，包括品牌推广和渠道推广两部分。品牌推广主要通过展会、论坛、直接拜访、专业媒体、新媒体、直邮等形式对最终用户和关联公司进行宣传，提高公司品牌的知名度和美誉度。渠道推广主要通过小型推广会、讨论会、培训、促销、拜访等形式对特定的细分市场进行推广，寻找合适的合作伙伴。

5. 盈利模式

公司致力于智能控制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售后及国际知名品牌智能控制产品的代理销售。公司的盈利主要来源于三部分：一是将智能控制系统软件和硬件进行兼容与整合，根据客户的特定需求为其提供差异化的智能控制系统方案，通过经销商或直销方式销售硬件和软件产品，获得营业收入和利润。二是与客户签订维保协议，对已实施的项目进行维保服务，获得服务收入和零部件更新销售收入。三是代理销售收入。

报告期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2018年度，按公司战略计划，继续加强营销管理和内控管理制度建设，制定了严格的预算制度和营销计划。

1、财务状况：

本报告期，公司总资产 8,837.44 万元，比期初增加 21.16%；负债总额为 2,175.66 万元，比期初增加 186.30%，净资产 6,661.79 万元，比期初增加 1.95%。

2、经营成果及经营情况变动的原因：

2018 年度国内外宏观经济持续阶段性疲软期，特别是制造业市场低迷，市场环境竞争愈发激烈，公司的业绩受宏观环境影响较去年同期基本持平。公司报告期内实现收入 6,394.78 万元，同比增长 12.65%，营业利润 902.47 万元，同比降低 5.80%，净利润 921.20 万元，同比降低了 9.98%。

公司在产品结构上的调整正稳步推进中，得益于严格的内部治理以及销售人员的努力，公司营业收入在宏观环境不利的的影响下保持小幅增长；公司为了后期的发展，对研发人员进行人员储备和培养；公司进行装修搬家这也对人员以及费用有所增加，营业利润水平亦低于去年同期，从而造成净利润的降低。

3、现金流量状况：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972.32 万元，较上年同期强劲增长了 347.28%，主要原因是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期增加较多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92.65 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内存在购买固定资产的行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68.01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利润分配所致。

4、研发状况：

为了提高产品功能的多样性、提升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公司加大了对新产品的研发投入。在核心的三大块业务均有新产品的布局，包括客控系统软件平台的研发与升级，以及新风系统新产品的发布。

（二）行业情况

1. 智能照明

物联网的发展继续快速推动 LED 照明连网控制市场的发展，并推动了跨界控制的发展。越来越多的传统照明行业寻求灵活的照明控制解决方案。照明控制方案不仅涵盖轻型智能应用，如家居、小型办公室等，同时也涵盖大型控制场景，如整体办公大楼、园区、交通枢纽、体育场馆等。此外，控制系统已经不局限于照明控制本身，其可以通过各种传感器和计量设备收集用电信息、设备信息、报警信息等，并与遮阳系统、温湿度调节、新风系统、办公管理系统等互联互通，进行整体联合控制，真正实现以人为本的整体控制方案。根据德国莱茵 TUV 集团正式发布的《2017 年 LED 照明行业白皮书》，预计至 2020 年全球智能照明规模可达 134 亿美元。以目前中国整体照明市场占全球照明市场的比例，到 2020 年中国智能照明市场规模可达 27 亿美元。

室外景观照明控制是中国城市亮化必不可少的组成部分，特别是在杭州 G20 峰会、厦门金砖会议后、深圳庆祝改革开放 40 周年，上合组织青岛峰会之后，中国城市亮化迎来全面发展。目前已经逐渐向二、三线城市转移，并带动了以夜游经济为主题的文旅经济的发展。而智能照明控制是城市亮化的亮点，预计到 2020 年前都将保持超高的增长速度。

同时，基础设施和公共建筑的建设投入依然保持增长，未来包括体育场馆、文化场馆、交通枢纽等基础设施建设将引来建设高峰。

2. 智慧酒店

随着物联网控制接口的推动，酒店管理集团越来越注重智慧酒店的应用。洲际集团与百度达成战略合作，香格里拉集团与腾讯达成战略合作，阿里旗下的未来酒店建立了智慧酒店样板等。随着小度音箱在世茂深坑洲际酒店的整体落地，掀起了智能语音控制的一波潮流。因此，无论是新建酒店还是既有酒店改造，对智能化的需求已经是必不可少，从而带动智慧酒店的整体增长。预计与智慧酒店相关的软硬件年均增长率保持在较高水平。

3. 智能家居

随着精装楼盘的政策以及智能物业管理的需求，直接与地产商对接的整体智能家居控制的需求稳步增长。与此同时，阿里、百度、小米、华为等物联网平台在不断推动智能家居的对接落地，不

仅仅是多种语音控制接口，同时还有华为 hi-link 平台，小米、苹果等手机控制平台，从而带动智能单品的增长。同时应该关注部分地产龙头企业如碧桂园等开始建立自己的物业科技公司，在逐步探索各种物联技术在物业管理的应用。

4. 未来其它智慧体应用

中国富裕阶层的快速增长，也带来了与之相关的细分行业的升级需求，例如高端私人学校、高端医疗、高端养老、办公的智慧园区、人工智能等。邦奇计划针对这些细分市场，进行专向的市场研发，开发出与之相应的智慧体整体解决方案，目的仍保持为提升客户体验，方便运营管理，降低能耗。

（三）财务分析

1、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45,213,550.47	51.16%	39,641,159.07	54.35%	14.06%
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	15,372,075.21	17.39%	11,920,065.78	16.34%	28.96%
存货	18,767,711.01	21.24%	16,450,145.80	22.55%	14.09%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固定资产	839,123.04	0.95%	925,523.76	1.27%	-9.34%
在建工程	-	-	-	-	-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11.32%	-	-	-
长期借款	-	-	-	-	-
预付款项	1,039,016.82	1.18%	634,613.54	0.87%	63.72%
其他应收款	1,008,480.10	1.14%	1,313,278.80	1.80%	-23.21%
其他流动资产	358,454.96	0.41%	0.00	0.00%	-
无形资产	204,598.41	0.23%	66,476.67	0.09%	207.77%
长期待摊费用	4,307,470.68	4.87%	255,187.46	0.35%	1,587.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63,943.93	1.43%	852,919.09	1.17%	48.19%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308,144.27	6.01%	2,530,537.63	3.47%	109.76%
预收款项	1,717,458.16	1.94%	400,217.90	0.55%	329.13%
应付职工薪酬	2,800,561.01	3.17%	1,430,486.86	1.96%	95.78%
应交税费	715,850.87	0.81%	3,092,488.41	4.24%	-76.85%
其他应付款	1,214,634.43	1.37%	145,643.87	0.20%	733.98%
盈余公积	2,695,760.23	3.05%	1,774,462.83	2.43%	51.92%
资产总计	88,374,424.63	-	72,941,869.97	-	21.16%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2018 年度较 2017 年度应收账款增加 345.20 万元，增幅 28.96%，主要是应

收账款随营业收入的上升而增加；

2. 存货：2018 年度较 2017 年度存货增加 231.76 万元，增幅 14.09%，主要是新产品研发新材料增加以及 2018 年的原材料的供应周期延长，为了不影响后续的发货，提高了库存备货量所致；

3. 预付款项：2018 年度较 2017 年度预付款项增加 40.44 万元，增幅 63.72%，主要是公司搬迁至新厂房，预付了仓库装修时的高位货架款项所致；

4. 其他应收款：2018 年度较 2017 年度其他应收款减少 30.48 万元，降幅 23.21%，主要是收回原办公场所的房租押金，以及收回了多个项目的投标保证金所致；

5. 无形资产：2018 年度较 2017 年度无形资产增加 13.81 万元，增幅 207.77%，主要是对公司办公软件进行了升级所致；

6. 长期待摊费用：2018 年度较 2017 年度长期待摊费用增加 405.23 万元，增幅 1587.96%，主要是公司在搬迁至新办公场地时，对新场地进行了整体装修所致；

7. 递延所得税资产：2018 年度较 2017 年度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41.10 万元，增幅 48.19%，主要是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增加以及股份支付的增加所致；

8.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2018 年度较 2017 年度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77.76 万元，增幅 109.76%，主要是增加了了库存备货量，同时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与合作的供应商协商演唱了了采购货款的账期所致；

9. 预收款项：2018 年度较 2017 年度预收款项增加 131.72 万元，增幅 329.13%，主要是因为报告期末有笔大额的预收项目款所致；

10. 应付职工薪酬：2018 年度较 2017 年度应付职工薪酬增加 137.01 万元，增幅 95.78%，主要是公司出于经营目标的考量，进行了人员的储备，以及新增了员工年终奖奖励所致；

11. 应交税费：2018 年度较 2017 年度应交税费减少 237.66 万元，降幅 76.85%，主要是 2017 年 12 月份的货物销售金额远大于 2018 年 12 月份的货物销售额，造成报告期末的税金计提数大幅降低，另外由于 2017 年年报审计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是 50%享受，实际我公司后续申请了科技型小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比例达到了 75%，所以报告期内的应计提的企业所得税发生了抵减。

12. 其他应付款：2018 年度较 2017 年度其他应付款增加 106.90 万元，增幅 733.98%，主要是产生了新办公场地的装修费未付款所致；

13. 盈余公积：2018 年度较 2017 年度盈余公积增加 92.13 万元，增幅 51.92%，主要是因为按公司法规定，以净利润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所致。

2、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63,947,778.05	-	56,767,691.72	-	12.65%
营业成本	26,504,455.45	41.45%	21,026,486.94	37.04%	26.05%
毛利率	58.55%	-	62.96%	-	-
管理费用	10,777,163.06	16.85%	9,617,348.97	16.94%	12.06%
研发费用	9,115,176.08	14.25%	6,434,670.77	11.34%	41.66%
销售费用	8,387,050.99	13.12%	9,238,126.55	16.27%	-9.21%
财务费用	-895,703.75	-1.40%	-1,276,981.88	-2.25%	29.86%

资产减值损失	1,676,888.96	2.62%	1,547,239.11	2.73%	8.38%
其他收益	1,160,386.18	1.81%	21,913.47	0.04%	5,195.31%
投资收益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	-	29,127.83	0.05%	-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9,024,662.48	14.11%	9,602,416.38	16.92%	-6.02%
营业外收入	39,799.00	0.06%	1,860,000.00	3.28%	-97.86%
营业外支出	-	-	39,988.44	0.07%	-
净利润	9,212,003.99	14.41%	10,233,675.91	18.03%	-9.98%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营业收入：本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 718.01 万元，增幅 12.65%，主要原因是公司增加了对公司销售人员的培训，以及给予直销业务上面的大力支持，所以本年的直销业务有很大的增长；
2. 营业成本：本年度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 547.80 万元，增幅 26.05%，主要是由于营业收入增加造成营业成本的同步上升；
3. 管理费用：本年度管理费用较上年增加 115.98 万元，增幅 12.06%，主要是新增 2018 年的年终奖，以及报告期内人员增加超出往年的用工成本所致；
4. 研发费用：本年度研发费用较上年增加 268.05 万元，增幅 41.66%，主要是公司为后续的发展储备研发人员，研发人员的福利待遇提升以及新增研发人员 2018 年的奖金所致；
5. 财务费用：本期财务费用较上年增加了 38.13 万元，增幅 29.86%，是由于报告期内进行了利润分配，以及支付了新办公场地装修费，导致用于投放定期存款的资金减少、利息收入下降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62,786,219.63	55,443,107.56	13.24%
其他业务收入	1,161,558.42	1,324,584.16	-12.31%
主营业务成本	26,053,022.63	20,464,814.51	27.31%
其他业务成本	451,432.82	561,672.43	-19.63%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智能酒店控制系统	33,465,252.94	52.33%	26,442,572.00	46.58%
智能照明控制系统	22,347,611.65	34.95%	23,324,505.59	41.09%
智能家居控制系统	4,453,773.72	6.96%	2,753,660.65	4.85%
技术及维保服	2,519,581.32	3.94%	2,922,369.32	5.15%

务				
贸易产品销售	1,161,558.42	1.82%	1,324,584.16	2.33%
合计：	63,947,778.05	100.00%	56,767,691.72	100.00%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国内	63,947,778.05	100.00%	56,767,691.72	100.00%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类型、产品类别及收入构成均未发生明显变动。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深圳市欧尚特科技有限公司	6,435,060.53	10.06%	否
2	成都亿流明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3,753,544.33	5.87%	否
3	广州市维宇大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268,848.90	5.11%	否
4	厦门友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139,851.35	4.91%	否
5	南京辉腾照明设备有限公司	2,723,555.78	4.26%	否
合计		19,320,860.89	30.21%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上海可成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1,924,217.94	8.59%	否
2	深圳市鑫桦雄达五金电子有限公司	1,800,964.03	8.04%	否
3	杭州铭勤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647,769.64	7.36%	否
4	上海良凯电子有限公司	1,425,137.19	6.37%	否
5	上海吉锔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1,149,361.21	5.13%	否
合计		7,947,450.01	35.49%	-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23,233.39	-3,932,031.58	347.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26,479.78	-634,372.98	-676.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0,078.39	-	-

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度增加 1,365.53 万元，增幅为 347.28%，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销售业务，收款比例有所增加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了 429.21 万元，降幅 676.59%，为更好提高经营环境，公司于 2018 年度搬迁至新的经营场所，并对新办公场地进行了全面装修，增加了长期待摊费用至 430.75 万元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 68.01 万元，由于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了 2 笔银行贷款，且本年度内实施了利润分配所致。
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良好，产生净利润 921.20 万元。其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之间的差异主要是报告期内存货的变动、固定资产折旧等事项的影响所致。

（四）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公司为经营目标所需，于报告期内投资控股设立了上海舜典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新公司于 2018 年下半年完成了相关注册手续，并取得了经营证照，业务也处在逐步开展过程中。子公司相关情况如下：

名称：上海舜典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上海市闵行区七莘路 889 号 2 幢 C139 室

经营范围：从事计算机科技、人工智能科技、信息科技、智能科技、照明科技、网络科技、电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广告，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设备、电线电缆、通信设备、电力设备、工业机器人、机电设备、环保设备、办公设备、空调设备、照明设备、酒店用品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2018 年 9 月 20 日 至 不约定期限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邦奇智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4,400,000.00	现金	4,400,000.00	88.00%
钱正平	600,000.00	现金	600,000.00	12.00%
合计	5,000,000.00	-	5,000,000.00	100.00%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不适用

（五）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自 2018 年 1 月 1 日采用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相关规定。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将应收账款与应收票据合并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示	2018年12月31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示金额15,372,075.21元;2017年12月31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示金额11,920,065.78元。
将应付账款与应付票据合并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列示	2018年12月31日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列示金额5,308,144.27元;2017年12月31日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列示金额2,530,537.63元。
将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合并为“其他应收款”列示	2018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列示金额1,008,480.10元;2017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列示金额1,313,278.80元。
将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合并为“其他应付款”列示	2018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列示金额1,214,634.43元;2017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列示金额145,643.87元。
将固定资产清理、固定资产合并为“固定资产”列示	2018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列示金额839,123.04元;2017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列示金额925,523.76元。
将工程物资、在建工程合并为“在建工程”列示	2018年12月31日在建工程列示金额0.00元;2017年12月31日在建工程列示金额0.00元。
将专项应付款、长期应付款合并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2018年12月31日长期应付款列示金额0.00元;2017年12月31日长期应付款列示金额0.00元。
新增研发费用报表科目,研发费用不再在管理费用科目核算	2018年度增加研发费用9,115,176.08元,减少管理费用9,115,176.08元。2017年度增加研发费用6,434,670.76元,减少管理费用6,434,670.76元。
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分拆“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2018年度报表财务费用项下增加利息费用224,362.21元,增加利息收入1,279,818.63元;2017年度报表财务费用项下增加利息费用0.00元,增加利息收入1,301,595.62元。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	对本公司无影响。

(七)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经营目标所需,于报告期内投资控股设立了上海舜典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新公司于2018年下半年完成了相关注册手续,并取得了经营证照,业务也处在逐步开展过程中。子公司相关情况如下:

名称:上海舜典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整

营业期限:2018年9月20日至不约定期限

注册地:上海市闵行区七莘路889号2幢C139室

经营范围:从事计算机科技、人工智能科技、信息科技、智能科技、照明科技、网络科技、电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广告,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设备、电线电缆、通信设备、电力设备、工业机器人、机电设备、环保设备、办公设备、空调设备、照明设备、酒店用品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对上海舜典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88%,另一自然人钱正平持股比例为12%,公司归属于其他未列明专业技术服务业。本期纳入合并范围,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投资只需董事

会批准即可。

（八）企业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投身于社会公益事业，承担社会责任，领养为汶川灾区灾后重建而种植的果树。公司秉承诚信经营、依法纳税、安全生产、注重环保的经营理念，努力担负起应尽的社会责任，并对公司员工、股东及相关利益者负责。

三、持续经营评价

建筑智能控制市场保持稳步增长。智能照明控制、智慧酒店控制以及智能家居领域各有不同市场需求和增长空间。

在智能照明控制领域，室外景观照明控制随着中国城市亮化的全面发展，经历了爆发式增长到平稳增长的转变。从杭州、深圳、青岛等一线城市逐渐向二、三线城市转移，并带动了以夜游经济为主题的文旅经济的发展。

室内照明控制领域，随着节能的需求和健康照明的发展，对照明控制的需求也稳步增长。

在智慧酒店领域，与物联网对接的需求逐渐增加，其中以百度音箱等语音控制入口在酒店开始部署，并与客房控制和客房服务等无缝对接，带来全新的客户体验。

在智能家居领域，随着精装楼盘的政策以及智能物业管理的需求，直接与地产商对接的整体智能家居控制的需求稳步增长。与此同时，阿里、百度、小米、华为等物联网平台在不断推动智能家居的对接落地，不仅仅是多种语音控制接口，同时还有华为 hi-link 平台，小米、苹果等手机控制平台，从而带动智能单品的增长。

四、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一）行业发展趋势

1. 智能照明

物联网的发展继续快速推动 LED 照明连网控制市场的发展，并推动了跨界控制的发展。越来越多的传统照明行业寻求灵活的照明控制解决方案。照明控制方案不仅涵盖轻型智能应用，如家居、小型办公室等，同时也涵盖大型控制场景，如整体办公大楼、园区、交通枢纽、体育场馆等。此外，控制系统已经不局限于照明控制本身，其可以通过各种传感器和计量设备收集用电信息、设备信息、报警信息等，并与遮阳系统、温湿度调节、新风系统、办公管理系统等互联互通，进行整体联合控制，真正实现以人为本的整体控制方案。根据德国莱茵 TUV 集团正式发布的《2017 年 LED 照明行业白皮书》，预计至 2020 年全球智能照明规模可达 134 亿美元。以目前中国整体照明市场占全球照明市场的比例，到 2020 年中国智能照明市场规模可达 27 亿美元。

室外景观照明控制是中国城市亮化必不可少的组成部分，特别是在杭州 G20 峰会、厦门金砖会议后、深圳庆祝改革开放 40 周年，上合组织青岛峰会之后，中国城市亮化迎来全面发展。目前已经逐渐向二、三线城市转移，并带动了以夜游经济为主题的文旅经济的发展。而智能照明控制是城市亮化的亮点，预计到 2020 年前都将保持超高的增长速度。

同时，基础设施和公共建筑的建设投入依然保持增长，未来包括体育场馆、文化场馆、交通枢纽等基础设施建设将引来建设高峰。

2. 智慧酒店

随着物联网控制接口的推动，酒店管理集团越来越注重智慧酒店的应用。洲际集团与百度达成战略合作，香格里拉集团与腾讯达成战略合作，阿里旗下的未来酒店建立了智慧酒店样板等。随着小度音箱在世茂深坑洲际酒店的整体落地，掀起了智能语音控制的一波潮流。因此，无论是新建酒店还是既有酒店改造，对智能化的需求已经是必不可少，从而带动智慧酒店的整体增长。预计与智慧酒店相关的软硬件年均增长率保持在较高水平。

3. 智能家居

随着精装楼盘的政策以及智能物业管理的需求，直接与地产商对接的整体智能家居控制的需求稳步增长。与此同时，阿里、百度、小米、华为等物联网平台在不断推动智能家居的对接落地，不仅仅是多种语音控制接口，同时还有华为 hi-link 平台，小米、苹果等手机控制平台，从而带动智能单品的增长。同时应该关注部分地产龙头企业如碧桂园等开始建立自己的物业科技公司，在逐步探索各种物联技术在物业管理的应用。

4. 未来其它智慧体应用

中国富裕阶层的快速增长，也带来了与之相关的细分行业的升级需求，例如高端私人学校、高端医疗、高端养老、办公的智慧园区、人工智能等。邦奇计划针对这些细分市场，进行专向的市场研发，开发出与之相应的智慧体整体解决方案，目的仍保持为提升客户体验，方便运营管理，降低能耗。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始终坚持科技创造价值的理念，帮助客户实现智能应用，减少能耗、提高效率，一直以来积极寻求智能、节能的有效方式，通过长期的坚持与努力，公司已转型为一家集研发、设计、制造、市场、服务为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聪慧由心是我们的秉承的精神。

我们的经营使命：提供建筑智能控制领域的智慧体整体解决方案；实现人、设备与环境的智能互动；建立智能设备间的互联互通；收集与处理大数据。

同时，我们坚持“匠心精神”。这次李克强总理在政府工作报告中也提到了匠心精神“质量之魂，存于匠心”，匠心精神是邦奇智能的企业价值观，我们一直以这个价值观为导向，为客户努力提供好的产品和服务。

公司专注于智能照明、智能酒店客房、智能家居、智能办公等多个领域，提供建筑智能控制领域的智慧体整体解决方案。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智能照明控制系统、智能酒店客房控制系统、和智能家居控制系统的研发、设计、制造、市场、销售与服务，包括研发与整合智能控制硬件产品，开发监控软件和调试软件，依据项目功能要求提供配置方案，提供施工安装现场的技术指导，提供售后保障服务。

主要产品由四部分组成：

1) 智能照明控制系统：

邦奇智能照明控制系统集中管理的特点，使照明系统工作处于自动状态，利用系统的多种控制功能，自行预设各种照明任务转换：集中控制、本地控制、无线远程控制，为用户提供全面的控制手段。优越的控制方式将照明控制达到最小单元，充分满足灯光师对任何灯光效果的设计要求，营造完美光环境。主要包括 LDS 品系、Smartint 品系照明控制产品

2) 智慧酒店综合系统：

客房控制系统：专为酒店客房房务、灯光、空调控制而设计，满足酒店基本智能控制需求，营造舒适、便捷的客房环境，为酒店提供高效管理的同时，在能源节约方面起到举足轻重的作用。主要包括 Capsoul 品系酒店客房控制产品。

慧酒店软件系统，包括 ISTV 互动电视服务系统，客房管家服务系统，信息发布系统，数字菜单系统，上网认证服务系统等。与酒店客房控制系统相结合，建立了一套完整的智慧酒店软硬件解决方案，提升客人体验。此外，还与百度、天猫精灵、科大讯飞、若琪等语音接口互联互通，形成云到云的控

制方案，为 AI 语音控制平台在智慧酒店领域的快速部署提供增值服务。

3) 智能家居控制系统：

邦奇智慧家居，是现代智能舒适生活典范。可通过面板、触摸屏、ipad 等各种控制设备，实现对灯光系统、窗帘系统、空调系统、地暖系统、音乐系统、娱乐影音系统、安防系统及物联网的集成控制，让客户体验到智能操控的乐趣，享受科技带给生活的舒适、惬意。主要包括 Artist 智能家居产品。

4) 售后服务云平台：

邦奇智能建立了售后服务云平台，即在线下与客户签订维保协议，对已实施的项目进行维保服务，获得服务收入和零部件更新销售收入，也通过云平台接受客户的服务请求，同时对核心产品周边的照明灯具等设备提供服务，并承接改造升级等服务需求。

在这四大业务板块基础上，我们今后会对智慧办公以及智慧园区加大投入，加快人脸识别、语音控制等 AI 技术的落地实施，并与传统的照明控制、空调控制、新风控制等技术结合，形成整体的从人员管理、室内环境管理、设备与能耗监测、数据可视化等多种角度打造一套智慧办公以及智慧园区的整体解决方案。

创新、专业、联结、服务是我们未来发展的关键词：

a. 创新：为新不破，唯变不破。这是一个快速发展的时代，只有保持创新，我们才有能力迎接新时代的挑战。我们不仅仅在技术和产品上保持创新，在人员架构、工作与生产园区、流程管理、市场营销等方面都有新的改变。

b. 专业：我们专注于提供建筑智能控制领域的智慧体整体解决方案，在智能照明特别是城市景观亮化、智慧酒店、智能家居以及新兴的智慧办公、智慧养老等领域都有独到的产品和方案。

c. 联结：我们积极开展设备对接、平台对接、产业链对接。与阿里、华为、腾讯等优秀企业都签署了合作协议、与科大讯飞达成了连接。

d. 服务：服务是我们确保客户获得舒心感受的基础。我们通过优质服务得到众多的客户认可。我们未来要进一步提升满意度，同时在积极开展 S to B（服务到业务）的新业务模式的探索与合作。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公司将继续对新产品开发加大投入，以保持公司产品的市场活力和竞争力。在参与行业标准制定的过程中，积极响应国家节能减排的环保政策，使得自主产品的性能超越行业标准。

公司将加强与智能行业企业的沟通和合作，谋求自主产品与其他相关产品的融合，建立智能设备间的互联互通，扩大产品的推广市场。

（四） 不确定性因素

目前智能照明控制行业的技术规范标准还处于空白状态，市场上的产品性能也参差不齐，随着行业标准逐渐明朗，公司对自主产品的各项性能指标也存在一定的优化空间。伴随各项新技术及新产品的不断推出，公司亦要与时俱进，除需要不断加大研发投入以外，部分新产品也有待接受市场的考验。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 产品价格竞争激烈的风险：

公司主要经营业务为智能控制系统的设计、生产、销售和相关技术及维保服务。智能控制系统的研发和应用在国外较发达国家起步较早，国内市场习惯于购买已形成口碑的国外智能控制系统产品。公司的产品若想在国内市场取得较为稳定的市场份额，必然需要与国外品牌展开激烈的竞争，价

格战争无可避免。

应对措施：公司拥有娴熟的研究团队，其对核心技术的掌握可以灵活应对客户个性化的产品性能要求，极大满足客户的多样性需求。并且公司提供全方位的售后技术及维保服务，在进口产品售后服务欠缺的情况下，公司提供的售后技术和维保服务提高了客户黏性和更换成本，增强公司议价能力，降低价格竞争中出现恶性竞争的风险。

2. 政策风险：

公司所在智能控制系统行业为新兴高科技产业，尚处于起步发展阶段，受国家政策影响较大。当前国家相继出台了一系列促进公共基础设施节能环保、培育发展新兴产业、构建智慧城市的政策法规，为公司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外部环境。一旦宏观经济政策和产业政策发生变化，将对公司的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加大技术的研发力度、提高产品的创新性，同时增强销售水平，积极拓展销售市场，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以应对政策变化带来的不利影响。

3. 技术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高科技产业，所提供的产品涉及自动控制技术、网络通信技术、软件开发技术等众多新兴技术，技术发展迅速、更新周期短要求公司能够保持技术的发展与创新，如果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将会给公司的发展带来较大的负面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发展战略，根据自身发展和外部环境的变化建立了良好的人才管理机制、较为完善的激励机制和较大的发展空间。同时公司也非常注重自身品牌形象的树立，以增强员工对公司品牌的认同感和归属感。

4. 下游行业不景气的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公共建筑、酒店以及公寓及别墅等领域，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工程施工总包方、酒店业主及大型房地产开发商等。如果未来宏观经济出现较大波动以及国家陆续出台房地产调控政策，将对智能控制系统行业带来不利影响。如果公司未对此做出正确的预测及调整相应的经营行为，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一方面积极拓宽销售渠道、采取经销与直销并行的方式增加产品的销量，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同时在现有智能控制系统销售的基础上，充分利用能耗大数据分，为客户提供设备控制策略降低建筑能耗及运营维护费用，通过这些增值服务的提供增加客户黏度，提高公司竞争力。

5. 承租无证房产经营风险：

2009年1月1日，公司与实际控制人 MICHAEL CHANG 签订《物业正式租赁合同》，约定其将位于上海市下盐路 800 号 9 号楼的房屋出租给公司经营使用，现作为公司研发、展示中心。因该房屋所在园区在其他楼栋搭建违章建筑（非公司所租房屋处），出租方 MICHAEL CHANG 无法向土地行政主管部门申请办理土地使用权证，也未能向房产行政主管部门申请办理房屋产权证。根据相关司法解释，公司因承租无证房产而与出租方签订的租赁合同存在被认定无效的风险。根据出租方与政府部门沟通结果，公司承租的房屋产权证是否能够顺利办理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存在需要搬迁经营场所的风险，由此会给公司经营造成一定的损失。

应对措施：若由于无证房产经营问题导致公司必须搬离上海市下盐路 800 号 9 号楼的房屋，公司将会把相关人员、资产、办公用品迁至公司在上海市徐汇区龙漕路 299 号 3B、上海市闵行区虹建路 99 号 2 幢租赁的办公、生产经营场所继续经营。实际控制人 MICHAEL CHANG 出具承诺，如股份公司需要搬迁的，其愿意承担股份公司因上述情况搬迁而遭受的损失，并不向股份公司追偿。

6. 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目前，公司实际控制人为 MICHAEL CHANG，MICHAEL CHANG 间接通过 BRIDGES (BVI) 持有公司 62.88% 股份，可以控制公司 62.88% 的表决权，在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监督、日常经营管理上均可施予重大影响。虽然公司已经建立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各项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及内控制度，以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操控公司的情况。

况发生,但未来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利益或做出不利于公司利益决策的可能,从而使得公司决策偏离中小股东最佳利益目标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严格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认真执行“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的规定,保障“三会”决议的切实执行,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被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公司也将通过加强对管理层培训等方式不断增强控股股东及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意识,督促其切实遵照相关法律法规经营公司,忠诚履行职责。

7. 股权激励对公司未来业绩的影响:

公司于2016年3月严筱亮和钱正平实施股权激励,将对公司未来业绩产生影响,具体情况如下:(2016年4-12月需摊销费用503,795.70;2017年度需摊销费用671,727.60;2018年度需摊销费用671,727.60;2019年1-3月需摊销费用167,931.90;)本次股权激励的成本将在管理费用和资本公积中列支,激励成本的摊销对摊销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但该事项不影响公司的净资产,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不具有持续性,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但是公司行业属于研发型企业,对核心技术人员及核心技术、工艺的依赖和要求较高,未来公司仍存在对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进行股权激励而导致管理费用上升的可能。

应对措施:虽然公司的股权激励成本将对未来业绩产生影响,但与此同时对员工的激励效应将提高公司的营运效率和巩固公司的管理水平,从而抵消由于股权激励对公司的业绩影响。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五节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五节二（二）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五节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五节二（四）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五节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涉及金额	判决或仲裁结果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邦奇智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长沙市达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商业合同纠纷	850,983.39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如下：1. 长沙市达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邦奇智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货款 850,983.39 元；2. 长沙市达林电子科技有	-

				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邦奇智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逾期付款利息损失（以 428,408.56 元为计算基数，自 2015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以 562,758.64 元为计算基数，自 2015 年 12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3 月 10 日；以 850,983.39 元为计算基数，自 2017 年 3 月 11 日起至实际付款之日止；以上计算标准均为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常州帕尔菱科智能升降照明设备有限公司	邦奇智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合同纠纷	1,800,000.00	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如下：1. 确认原告（反诉被告）常州帕尔菱科智能升降照明设备有限公司与被告（反诉原告）邦奇智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灯具升降系统合作协议书》与 2017 年 7 月 26 日解除；2. 被告邦奇智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付原告常州帕尔菱科智能升降照明设备有限公司以 350,000 元为本金，自 2017 年 6 月 26 日至 2017 年 7 月 26 日止，以及以 450,000 为本金，自 2017 年 7 月 2 日起至 2017 年 7 月 26 日止，均按年利率 24% 计算的违约金；3. 驳回原告常州帕尔菱科智能升降照明设备有限公司的其余诉讼请求；	-

				4. 驳回被告邦奇智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其余反诉请求。	
邦奇智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常州帕尔菱科智能升降照明设备有限公司	商业合同纠纷	2,147,560.00	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如下：1. 确认原告（反诉被告）常州帕尔菱科智能升降照明设备有限公司与被告（反诉原告）邦奇智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灯具升降系统合作协议书》与2017年7月26日解除；2. 被告邦奇智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付原告常州帕尔菱科智能升降照明设备有限公司以350,000元为本金，自2017年6月26日至2017年7月26日止，以及以450,000为本金，自2017年7月2日起至2017年7月26日止，均按年利率24%计算的违约金；3. 驳回原告常州帕尔菱科智能升降照明设备有限公司的其余诉讼请求；4. 驳回被告邦奇智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其余反诉请求。	-
总计	-	-	4,798,543.39	-	-

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的执行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1. 本公司与长沙市达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达林”）买卖合同纠纷案件：

案件经过：长沙达林与本公司签署有《非独家代理销售协议》，长沙达林作为本公司的经销商向本公司采购并销售本公司旗下Dalitek品牌的多款产品。2015年6月23日、2015年10月28日、2015年11月9日，长沙达林分三次向本公司采购了各类产品总价共计929,255.63，长沙达林支付78,272.24元，仍拖欠货款850,983.39元。本公司向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决长沙达林支付未付货款，并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支付货款应付之日至实际付款之日的逾期利息。长沙达林的住所地及法定代表人送达应诉文书均无法联络上，徐汇法院通过公告向长沙达林送达了开庭通知。

本案于2018年6月7日一审判决如下：1. 长沙达林支付本公司货款850,983.39元；2. 长沙达林支付本公司逾期付款利息损失（以428,408.56元为计算基数，自2015年9月1日起至2015年11月30日；以562,758.64元为计算基数，自2015年12月1日起至2017年3月10日；以850,983.39元为计算基数，自2017年3月11日起至实际付款之日止；以上计算标准均为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截止判决书送达起十五日内，长沙达林未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递交上诉状，本案一审判决生效。

公司与长沙市达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诉讼涉案金额约为人民币 850,983.39元，占公司2018年12月31日净资产金额的1.28%，由于买卖合同纠纷涉案金额较小，对公司财务方面影响不大。

2. 本公司与常州帕尔菱科智能升降照明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帕尔菱科”）合同纠纷案件：

案件经过：本公司与帕尔菱科于2016年7月15日正式签订了《灯具升降系统合作协议书》，约定由本公司作为帕尔菱科灯具升降系统的总经销。2017年7月，由于帕尔菱科合作前声称的多项产品改进方案均未能实现，产品的现有市场及客户数量也远达不到合作前的承诺，双方对合同履行产生争议。之后，帕尔菱科于8月5日向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决本公司支付违约金100万元并赔偿损失80万元。本公司向法院提起了反诉，请求判决确认协议书解除、帕尔菱科向本公司返还已支付的合同款1,147,560.00元，补充开具7,883.00元的正规发票、返还升降器一台、赔偿因履行合作协议发生的损失100万元，该反诉申请已经被受理。

本案于2018年4月25日一审判决如下：1. 确认原被告双方签订的合作协议于2017年7月26日解除；2. 本公司偿付帕尔菱科以350,000元为本金，自2017年6月26日至2017年7月26日止，以及以450,000元为本金，自2017年7月2日起至2017年7月26日止，均按年利率24%计算违约金；3. 驳回帕尔菱科的其余诉讼请求；4. 驳回本公司其余反诉请求。公司对判决不服，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后由于在二审过程中，公司未缴纳上诉费用，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于2018年7月9日出具本案终审民事裁定书，终审裁定如下：上诉人邦奇智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自动撤回上诉处理，一审判决自本裁定书送达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

鉴于公司与常州帕尔菱科智能升降照明设备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涉案金额较小，分别占公司2018年12月31日净资产金额的2.70%和3.22%，对公司财务方面影响不大。

（二）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0.00	0.00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0.00	0.00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0.00	0.00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0.00	0.00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00	0.00
6. 其他	1,500,000.00	858,954.03

公司报告期内尚承租着股东 Michael CHANG 名下位于上海市下盐路800号9号楼的房屋出租给公司经营使用，现作为公司研发、展示中心。同时，公司承租着股东 MICHAEL CHANG 及其配偶名下位于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吉泰路666号福年广场2号楼2408室的房屋。

公司于2018年5月8日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董事会曾经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关联交易含税金额为150万元。

报告期内，日常性关联交易的金额未超过预计范围，上述关联交易的预计已经过公司董事会、股东

大会决议通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临时报告编号
张文英	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	5,0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8年6月14日	2018-023
张文英，周允	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	5,0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8年4月27日	2018-013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为促进公司业务发展，公司向宁波股份有限公司银行上海分行申请信用贷款，以及向工商银行上海市闵行支行申请科技履约贷款。

以上贷款所需的关联担保，为双方业务所需，是必要的。

双方均不收取任何费用，是合理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股权激励情况

1. 2015年12月8日和2016年3月18日，上海莱得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 BRIDGES ELECTRONIC TECHNOLOGY CO., LTD 分别和上海厚奇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上海莱得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持有的有限公司18%的股权（未实缴到位）、BRIDGES ELECTRONIC TECHNOLOGY CO., LTD 将持有的有限公司6%的股权（未实缴到位），无偿转让给上海厚奇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每1元人民币出资作价0元人民币。从而上海厚奇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通过受让获取了1元/注册资本的出资份额和出资义务，获取的出资总额为360万元。

根据2016年3月18日有限公司董事会批准的公司与员工严筱亮和钱正平的股权激励协议，严筱亮和钱正平可通过员工股权激励持股平台上海厚奇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有限公司的股权；员工严筱亮和钱正平对出资份额的限制转让期为自持股平台向公司实缴出资当日起的三年。

上海厚奇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共持有有限公司360万元出资额，其中公司员工严筱亮和钱正平合计通过厚奇投资间接持有有限公司81.92万元出资额，公司股东张文英通过厚奇投资间接持有有限公司278.08万元出资额。

2016年4月6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编号为天职业字[2016]12378号的《验资报告》，对上海厚奇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之出资进行验证。上海厚奇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实际缴纳出资额为人民币360万元，于2016年3月29日缴存至邦奇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的人民币账户内。截至2016年3月30日止，公司已收到上海厚奇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缴纳的注册资本共计人民币360万元整，新增实收资本全部以货币形式出资。

根据股权激励协议的规定，持股平台于2016年3月29日向公司完成实缴出资，员工严筱亮和钱正平的实缴出资份额为81.92万元。员工严筱亮和钱正平对出资份额的限制转让期为自持股平台向公司实缴出资当日起的三年；员工严筱亮和钱正平自持股平台向公司实缴出资当日起，其承诺作为公司员工至少在公司工作满三年。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第六条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资产负债表日，后续信息表明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应当进行调整，并在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等待期，是指可行权条

件得到满足的期间。对于可行权条件为规定服务期间的股份支付，等待期为授予日至可行权日的期间；对于可行权条件为规定业绩的股份支付，应当在授予日根据最可能的业绩结果预计等待期的长度。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4号》第七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应当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合上述会计准则和解释的规定，上述股权转让构成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由于管理人员需要经过自持股平台向公司实缴出资当日起的3年等待期才达到解锁条件，公司应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

公司股权激励的授予日为2016年3月18日，由于股权激励时点近期没有引入外部投资机构，但是截至报告期期末2016年3月31日公司进行了资产评估。公司委托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6年3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邦奇智能的净资产公允价值进行评估。2016年4月21日，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沃克森评报字[2016]第0503号”《邦奇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拟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涉及的净资产评估报告》。因此公司以2016年3月31日经评估的每股净资产3.46元，作为确认股份支付的公允价值。由于公司对激励对象严筱亮和钱正平约定了锁定服务期限，即自持股平台向公司实缴出资当日起（即2016年3月29日起），其承诺作为甲方员工至少在甲方工作满三年（如果乙方在服务期限内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经公司董事会决定，该等人员应当以退休返聘或公司要求的其他方式继续为公司服务，直到服务期届满为止），上述三年工作年限应当是连续的。激励对象持有的持股平台出资份额的限制转让期为三年。由于激励对象自2016年3月29日起需要在公司工作满三年，因此公司自2016年4月1日起，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未来三年取得的服务计入未来三年当期的相关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中。

公司根据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算股份支付对于公司未来三年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影响财务报表计算过程如下：授予日公允价值：公司授予激励对象819,180元的出资份额，股权激励的授予日为2016年3月18日，由于股权激励时点近期没有引入外部投资机构，但是截至报告期期末2016年3月31日公司进行了资产评估，因此公司以2016年3月31日经评估的每股净资产3.46元作为确认股份支付的公允价值。激励对象受让获取的1元/注册资本的出资份额与评估价格差额为2.46元每股，公司按照差额2,015,182.80元作为股份支付，在2016年4月1日至2019年3月31日当期的管理费用和资本公积中进行如下分摊：

（2016年4-12月需摊销费用503,795.70元；2017年度需摊销费用671,727.60元；2018年度需摊销费用671,727.60元；2019年1-3月需摊销费用167,931.90元；）

2.公司于2017年12月11日召开了邦奇智能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期权激励方案的议案》。

本次期权激励系通过公司持股平台厚奇投资向激励对象授予邦奇智能股票期权，涉及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优秀骨干及公司老员工等在内共23名激励对象。厚奇投资持有公司股票共计3,600,000股，本次向激励对象授予的股票期权为1,396,000份，占本激励计划签署时公司股本总额的9.3067%。

本次通过间接持股方式授予的股票价格不高于2016年度审计确定的公司每股净资产3.63元/股为基准，综合考虑公司战略、行业背景、创新激励、管理团队等多种因素，最终确定不同激励对象执行不同授予价格，对应的公司股票价格分别为1.075元/股、1.815元/股。

授予的股票期权自授予日起至满足行权条件后可以开始行权。综合考虑公司战略、行业背景、创新激励、管理团队等多种因素，最终确定不同激励对象执行不同可行权日，激励对象分期行权。具体行权安排详见公司于2017年11月24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制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上刊登的《股权激励方案》，公告编号为2017-016号。

激励对象行权后间接持有本公司的股份，自股份授予日起，执行不同的禁售期，其中在“老员工”对象的禁售期为自期权授予日起在公司工作满 36 个月、“中高管、核心技术、核心业务”对象的禁售期为自期权授予日起工作满 60 个月。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和资本公积中需摊销费用 347,626.00 元。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于报告期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费用及资本公积中。

（五）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 Michael CHANG 和自然人股东张文英，潘晓彬已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在持有股份公司股份期间，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由本人直接原因造成的，并经法律认定的股份公司的全部经济损失。

此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书面承诺：“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本人在持有股份公司股份期间，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由本人直接原因造成的，并经法律认定的股份公司的全部经济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自然人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关于个人诚信状况的声明》等承诺。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3、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监高已向公司出具《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函》。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监高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0	0.00%	10,380,000	10,380,000	69.2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6,288,000	6,288,000	41.92%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492,000	492,000	3.28%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5,000,000	100.00%	-10,380,000	4,620,000	30.8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9,432,000	62.88%	-6,288,000	3,144,000	20.96%
	董事、监事、高管	1,968,000	13.12%	-492,000	1,476,000	9.84%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15,000,000	100.00%	0	15,000,000	100.00%
普通股股东人数		4				

(二)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BRIDGES ELECTRONIC TECHNOLOGY CO., LTD.	9,432,000	0	9,432,000	62.88%	3,144,000	6,288,000
2	张文英	984,000	0	984,000	6.56%	738,000	246,000
3	潘晓斌	984,000	0	984,000	6.56%	738,000	246,000
4	上海厚奇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600,000	0	3,600,000	24.00%	0	3,600,000
合计		15,000,000	0	15,000,000	100.00%	4,620,000	10,380,00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张文英持有厚奇投资的 77.25% 的股权，系厚奇投资普通合伙人。除此以外，其他股东无关联及亲属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境外法人 BRIDGES ELECTRONIC TECHNOLOGY CO., LTD. 作为公司第一大股东,直接持有公司 62.88% 的股份,是公司控股股东。

BRIDGES ELECTRONIC TECHNOLOGY CO., LTD. 成立于 2010 年 1 月 14 日,目前持有编号为 1566482 的《公司注册证书》,住所为 Vanterpool Plaza, 2nd Floor, Wickhams Cay I,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授权发行 50,000 股,每股面值 1 美元,已发行股份数为 1 股。该公司已依据英属维尔京群岛公司法办理公司登记。目前 BRIDGES (BVI) 除作为控股公司外,不从事经营活动。

该公司股东 MICHAEL CHANG 为 100% 全资控股。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未发生变化。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MICHAEL CHANG 间接通过 BRIDGES 持有公司 62.88% 股份,可以控制公司 62.88% 的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能施加重大影响;(2) MICHAEL CHANG 在公司担任董事长职务,实际管理和控制公司的生产运营。综上, MICHAEL CHANG 从持股比例、持有表决权情况、实际参与公司经营管理及各项政策制定等多方面均能对公司实施控制并产生重大影响,报告期内控制关系保持稳定,且在挂牌后的可预期期限内可以保持稳定和有效存续,因此认定 MICHAEL CHANG 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MICHAEL CHANG (原名“杜长庆”),男,1962 年 10 月出生,澳大利亚国籍,本科学历。1985 年 6 月至 1987 年 12 月,在上海交通大学体育部担任教师;1988 年 1 月至 1989 年 12 月,在澳大利亚爱德华学院进修;1990 年 1 月至 1995 年 8 月,在澳大利亚太平洋科技公司担任工厂管理员;1995 年 9 月至 2015 年 4 月,在上海邦奇电子工程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13 年 2 月至 2015 年 4 月,在莱得圣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2015 年 5 月至 2016 年 5 月,担任邦奇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 年 5 月至今,任邦奇智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适用 不适用

四、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银行贷款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5,000,000.00	5.44%	一年	否
科技履约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闵行支行	5,000,000.00	-	一年	否
合计	-	10,000,000.00	-	-	-

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权益分派情况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10股派现数（含税）	每10股送股数	每10股转增数
2018年6月19日	6.00	-	-
合计	6.00	-	-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 领取薪酬
MICHAEL CHANG	董事长	男	1962.10	本科	2016.5.1—2019.4.30	是
张文英	董事兼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女	1968.06	专科	2016.5.1—2019.4.30	是
潘晓斌	董事	男	1961.05	本科	2016.5.1—2019.4.30	是
刘继武	董事兼副总经理	男	1972.04	硕士	2016.5.1—2019.4.30	是
严筱亮	董事兼副总经理	男	1980.09	本科	2016.5.1—2019.4.30	是
杨凌	董事	女	1976.01	专科	2018.6.29—2019.4.30	是
徐德平	董事	男	1990.12	本科	2019.1.14—2019.4.30	是
殷新发	监事会主席	男	1947.01	本科	2016.5.1—2019.4.30	是
韩如冰	监事	男	1979.02	硕士	2018.6.29—2019.4.30	是
张国栋	职工监事	男	1984.05	硕士	2016.5.1—2019.4.30	是
朱烈菊	财务负责人	女	1972.03	专科	2016.5.1—2019.4.30	是
董事会人数：						7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董事长 MICHAEL CHANG 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亲属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张文英	董事兼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984,000	0	984,000	6.56%	-
潘晓斌	董事	984,000	0	984,000	6.56%	-
合计	-	1,968,000	0	1,968,000	13.12%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杨凌	监事	新任	董事	被提名为董事会增补候选人，经股东大会通过，辞去原监事职务，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杨威	-	新任	董事	被提名为董事会增补候选人，经股东大会通过，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杨威	董事	离任	-	因个人原因辞职，同时辞去董事职务。
韩如冰	-	新任	监事	原监事辞职，被提名为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通过，担任公司监事职务。
徐德平	-	新任	董事	原董事辞职，被提名为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通过，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1. 杨凌，女，1976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3年7月至1999年12月，在上海立丰食品有限公司担任销售；2001年3月至2003年10月，在上海大学生物制品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2003年11月至2005年5月，在上海菲顿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2005年6月至2008年7月，在上海宝通汎球电子有限公司担任总师办；2008年7月至2015年5月，在莱得圣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担任市场经理；2015年5月至2016年5月，担任邦奇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行政经理。2016年5月至2018年6月，任邦奇智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8年6月至今，任邦奇智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 杨威，男，1987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12年4月至2012年10月，在昆山三一重机有限公司担任研发工程师；2012年10月至2015年5月，在莱得圣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担任研发工程师；2015年5月至2016年5月，担任邦奇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担任产品拓展高级经理。2016年5月至2018年10月，任邦奇智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产品拓展高级经理。2018年6月至2018年10月，任邦奇智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3. 韩如冰，男，1979年2月11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3年7月至2013年2月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规划总工；2013年3月至2016年5月任无锡捷玛物联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16年6月至2017年8月任上海才扬软件技术有限公司物联网软件开发部经理；2017年9月至今，任邦奇智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软件研发总监。2018年6月至今，任邦奇智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4. 徐德平，男，1990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5年4月至2017年9月，在上海才扬软件科技公司担任研发工程师；2017年10月至今，任邦奇智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部高级经理。2019年1月至今，任邦奇智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二、员工情况**（一）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5	5
技术研发人员	34	37
销售人员	25	24
售后服务人员	7	15
生产人员	20	17
采购、仓储、物流人员	6	6
财务人员	4	5
行政人员	9	8
员工总计	110	117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	-
硕士	6	3
本科	42	53
专科	43	44
专科以下	19	17
员工总计	110	117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员变动、人才引进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发展的需要，2018 年期末较期初新增人员 7 名，包括：技术研发人员增加 3 名；销售人员减少 1 名；售后服务人员增加 8 名；生产人员减少 3 名；财务人员增加 1 名；行政人员减少 1 名。

2、培训计划

公司注重员工素质培训及职业发展，针对不同岗位、不同工龄员工制定了专项培训计划：

（1）对新入职人员进行岗前、岗中、岗后培训，旨在让公司新员工尽快掌握工作技能，融入公司文化。

（2）针对销售、售后部门员工，公司定期、不定期的举办业务技能提升培训，使之熟练掌握产品功能信息，知识技能迅速更新。

（3）针对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公司定期展开加强对专业知识、信息数据化操作软件的培训和操作，使之熟练掌握财务知识并提升工作质量和效率。

3、招聘政策

公司招聘主要通过网络招聘、中介服务招聘、院校招聘、人才市场招聘，择优入取。

4、薪酬政策

公司实施全员劳动合同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地方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根据岗位、能力以及业绩确定员工薪酬，向员工支付的薪酬包括薪金

及奖金；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

生育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为员工代缴代扣个人所得税。

5、需公司承担的费用离退休职工人数

公司执行国家和地方相关的社会保险制度，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无需要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人员。

（二）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心人员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核心员工	-	-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
核心技术人员	3	3

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发生变动，公司原核心技术人员王小乐因个人原因离职，其负责的核心技术工作转交另一研发工程师张国栋负责，新增核心技术人员张国栋简历如下：

（1） 张国栋

男，1984年5月12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7年4月至2009年4月，任苏州科易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开发调试工程师；2009年4月至2009年9月，任中怡科技（苏州）有限公司PD工程师；2012年4月至2012年6月，任三一重机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12年7月至2012年10月，任杜亚机电有限公司硬件工程师；2012年10月至2015年5月，任莱得圣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15年5月至今，任邦奇智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16年5月至今，任邦奇智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公司治理

（一）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并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重大决策管理规定》、《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等一系列公司治理规章制度。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公司能够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中小股东与大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全体股东能充分行使自己的合法权利。

《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明确规定了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股东的参会资格和对董事会的授权原则等，董事会在报告期内做到认真审议并安排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等。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的历次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决议内容及签署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东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公司股东大会已对股份公司的设立、董事和监事的选举、《公司章程》及其他内控制度的制定等事项作出了有效决议，切实发挥了股东大会的职能和作用。公司重大决策事项程序合规、合法，决策有效。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章程进行了以下修改：

1. 原章程“第五章 第一百零四条 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

现修改为：“第五章 第一百零四条 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

2. 原章程“第二章 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研发、设计、组装、制造及销售智能电气系统、照明控制系统及相关配套设备，软件系统的研发、设计，智能照明系统设计，自产产

品的安装、维护，上述产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并提供相关的咨询和技术服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前款所指经营范围最终以公司审批机关和登记机关审核登记的范围为准。”

现修改为：“第二章 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研发、设计、组装、制造及销售智能电气系统、照明控制系统及相关配套设备，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业务，金融业务），软件系统的研发、设计，智能照明系统设计，自产产品的安装、维护，上述产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并提供相关的咨询和技术服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前款所指经营范围最终以公司审批机关和登记机关审核登记的范围为准。”

（二）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5	<p>1、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b.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c.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d.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e.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f.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g.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h.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对外借款及相关担保授权的议案》。 i.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j. 审议并通过《关于聘请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k. 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召开邦奇智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p>2、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杨凌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b. 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杨威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c. 审议并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d.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关联担保事项的议案》。 e. 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p>3、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p>4、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p>

		<p>a. 审议并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p> <p>5、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p> <p>a. 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徐德平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p> <p>b. 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c. 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监事会	3	<p>1、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p> <p>a.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b.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p> <p>c.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d.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p> <p>e.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p> <p>f.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g.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p> <p>h. 审议并通过《关于聘请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2、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4 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p> <p>a. 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韩如冰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p> <p>3、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5 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p> <p>a.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p>
股东大会	2	<p>1、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8 日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p> <p>a.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b.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c.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d.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p> <p>e.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p> <p>f.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g.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对外借款及相关担保授权的议案》。</p> <p>h.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p> <p>i. 审议并通过《关于聘请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j. 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p> <p>k.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关联担保事项的议案》。</p> <p>2、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9 日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p> <p>a. 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杨凌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p> <p>b. 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杨威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p> <p>c. 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韩如冰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p>

- | | |
|--|---|
| | <p>d. 审议并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p> <p>e.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关联担保事项的议案》。</p>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做到及时、准确、完整。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公司已经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全面推行制度化规范化管理，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的科学有效的管理机制。董事会负责审议公司的经营战略和重大决策。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负责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管理层和董事会之间责权关系明确。公司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并将内控制度的检查融入到日常工作中，通过不断完善以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有效保证了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规范化运作。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 1、公司根据现行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进行信息披露工作，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
- 2、公司按照要求做好信息披露管理工作，及时编制定期报告及临时报告，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 3、公司做好与投资者保持畅通沟通工作；首先，公司利用邮箱等互联网工具及时与投资者保持联系，接受投资者信息反馈；其次，公司对投资者来访做好接待工作。公司合理安排投资者来访、调研、参观等事项，使投资者可以准确并充分了解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适用 不适用

（六）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独立董事的意见：

不适用

二、内部控制

（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变更后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 1、业务方面：公司设置了业务经营所需的采购、仓储、销售及售后服务等部门并配备了相应的业务

人员，具有独立运营业务的能力。公司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人员方面：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专职工作并领取薪金，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离；公司单独设立财务部门，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资产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产权界限清晰明确，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不存在与股东共用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挂牌后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4、机构方面：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机构混同、合署办公的情形。

5、财务方面：公司独立开立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纳税情形；公司运作规范，挂牌后不存在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企业管理制度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的缺陷，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准确、及时地进行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对企业资金筹集和运用，资产管理、利润分配等方面严格管理，公司将继续规范工作、严格管理，不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分析与评估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上述内部管理制度上的重大缺陷。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已制定《邦奇智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已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天职业字[2019]18692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外文文化创意园12号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19年4月17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党小安、徐新毅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19]18692号

邦奇智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邦奇智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

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贵公司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党小安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七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徐新毅

二、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45,213,550.47	39,641,159.0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六、（二）	15,372,075.21	11,920,065.78
预付款项	六、（三）	1,039,016.82	634,613.5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四）	1,008,480.10	1,313,278.8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五）	18,767,711.01	16,450,145.8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六）	358,454.96	

流动资产合计		81,759,288.57	69,959,262.9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七)	839,123.04	925,523.7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八)	204,598.41	66,476.6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九)	4,307,470.68	255,187.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十)	1,263,943.93	852,919.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十一)		882,5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15,136.06	2,982,606.98
资产总计		88,374,424.63	72,941,869.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十二)	1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六、(十三)	5,308,144.27	2,530,537.63
预收款项	六、(十四)	1,717,458.16	400,217.90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六、(十五)	2,800,561.01	1,430,486.86
应交税费	六、(十六)	715,850.87	3,092,488.41
其他应付款	六、(十七)	1,214,634.43	145,643.8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756,648.74	7,599,374.6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1,756,648.74	7,599,374.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十八）	15,000,000.00	1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十九）	32,805,558.85	31,742,282.2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二十）	2,695,760.23	1,774,462.8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二十一）	16,116,573.21	16,825,750.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6,617,892.29	65,342,495.30
少数股东权益		-116.40	
所有者权益合计		66,617,775.89	65,342,495.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8,374,424.63	72,941,869.97

法定代表人：张文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烈菊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烈菊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213,520.46	39,641,159.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十六、(一)	15,372,075.21	11,920,065.78
预付款项		1,039,016.82	634,613.54
其他应收款	十六、(二)	1,008,480.10	1,313,278.80
存货		18,767,711.01	16,450,145.8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58,454.96	
流动资产合计		81,759,258.56	69,959,262.9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三)	4,4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39,123.04	925,523.7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04,598.41	66,476.6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307,470.68	255,187.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63,943.93	852,919.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882,5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015,136.06	2,982,606.98
资产总计		92,774,394.62	72,941,869.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308,144.27	2,530,537.63
预收款项		1,717,458.16	400,217.9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800,561.01	1,430,486.86
应交税费		715,850.87	3,092,488.41
其他应付款		5,613,634.43	145,643.8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6,155,648.74	7,599,374.6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6,155,648.74	7,599,374.6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000,000.00	1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2,805,558.85	31,742,282.2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95,760.23	1,774,462.8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117,426.80	16,825,750.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66,618,745.88	65,342,495.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92,774,394.62	72,941,869.97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63,947,778.05	56,767,691.72
其中：营业收入	六、(二十二)	63,947,778.05	56,767,691.7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6,083,501.75	47,216,316.64
其中：营业成本	六、(二十二)	26,504,455.45	21,026,486.9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二十三)	518,470.96	629,426.18
销售费用	六、(二十四)	8,387,050.99	9,238,126.55
管理费用	六、(二十五)	10,777,163.06	9,617,348.97
研发费用	六、(二十六)	9,115,176.08	6,434,670.77
财务费用	六、(二十七)	-895,703.75	-1,276,981.88
其中：利息费用	六、(二十七)	224,362.21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七)	1,279,818.63	1,301,595.62
资产减值损失	六、(二十八)	1,676,888.96	1,547,239.11
信用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六、(二十九)	1,160,386.18	21,913.4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		29,127.8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024,662.48	9,602,416.38
加：营业外收入	六、(三十一)	39,799.00	1,86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六、(三十二)		39,988.4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064,461.48	11,422,427.94
减：所得税费用	六、(三十三)	-147,542.51	1,188,752.0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212,003.99	10,233,675.9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212,003.99	10,233,675.9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116.40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212,120.39	10,233,675.9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212,003.99	10,233,675.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212,120.39	10,233,675.9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6.4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十五、（一）	0.61	0.68
（二）稀释每股收益	十五、（一）	0.61	0.68

法定代表人：张文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烈菊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烈菊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六、（三）	63,947,778.05	56,767,691.72
减：营业成本	十六、（三）	26,504,455.45	21,026,486.94
税金及附加		518,470.96	629,426.18
销售费用		8,387,050.99	9,238,126.55
管理费用		10,776,713.06	9,617,348.97
研发费用		9,115,176.08	6,434,670.77
财务费用		-896,223.74	-1,276,981.88
其中：利息费用		224,362.21	
利息收入		1,279,818.62	1,301,595.62
资产减值损失		1,676,888.96	1,547,239.11
信用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1,160,386.18	21,913.4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127.8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025,632.47	9,602,416.38
加：营业外收入		39,799.00	1,86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39,988.4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065,431.47	11,422,427.94
减：所得税费用		-147,542.51	1,188,752.0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212,973.98	10,233,675.9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9,212,973.98	10,233,675.9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212,973.98	10,233,675.9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70,476,121.06	57,975,860.6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	380,810.5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四)	3,163,021.55	4,075,024.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74,019,953.15	62,050,885.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29,507,709.48	24,240,836.0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18,634,191.21	16,470,073.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	9,078,542.41	12,640,387.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四)	7,076,276.66	12,631,619.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64,296,719.76	65,982,916.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六、(三十五)	9,723,233.39	-3,932,031.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47,103.8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7,103.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4,926,479.78	681,476.8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4,926,479.78	681,476.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926,479.78	-634,372.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9,224,362.2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95,559.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9,319,921.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80,078.3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六、(三十五)	5,476,832.00	-4,566,404.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三十五)	39,641,159.07	44,207,563.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三十五)	45,117,991.07	39,641,159.07

法定代表人：张文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烈菊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烈菊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0,476,121.06	57,975,860.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380,810.5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63,021.54	4,075,024.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019,953.14	62,050,885.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507,709.48	24,240,836.0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634,191.21	16,470,073.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9,078,542.41	12,640,387.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76,306.66	12,631,619.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296,749.76	65,982,916.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23,203.38	-3,932,031.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7,103.8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103.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26,479.78	681,476.81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26,479.78	681,476.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26,479.78	-634,372.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224,362.2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559.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19,921.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0,078.3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76,801.99	-4,566,404.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641,159.07	44,207,563.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117,961.06	39,641,159.07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000,000.00				31,742,282.25				1,774,462.83		16,825,750.22		65,342,495.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000,000.00				31,742,282.25				1,774,462.83		16,825,750.22		65,342,495.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63,276.60				921,297.40		-709,177.01	-116.40	1,275,280.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9,212,120.39	-116.40	9,212,003.9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63,276.60								1,063,276.6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63,276.60								1,063,276.6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21,297.40		-9,921,297.40		-9,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921,297.40		-921,297.40		

									0		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000,000.00		-9,0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5,000,000.00				32,805,558.85				2,695,760.23		16,116,573.21	-116.40	66,617,775.89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000,000.00				31,070,554.65				751,095.24		7,615,441.90		54,437,091.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000,000. 00				31,070,554. 65				751,095.24		7,615,441. 90		54,437,09 1.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71,727.60				1,023,367. 59		9,210,308. 32		10,905,40 3.5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233,67 5.91		10,233,67 5.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71,727.60								671,727.6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71,727.60								671,727.6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23,367. 59		-1,023,36 7.59		
1. 提取盈余公积									1,023,367. 59		-1,023,36 7.5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5,000,000.00				31,742,282.25			1,774,462.83		16,825,750.22		65,342,495.30

法定代表人：张文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烈菊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烈菊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000,000.00				31,742,282.25				1,774,462.83		16,825,750.22	65,342,495.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000,000.00				31,742,282.25				1,774,462.83		16,825,750.22	65,342,495.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63,276.60				921,297.40		-708,323.42	1,276,250.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9,212,973.98	9,212,973.9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63,276.60							1,063,276.6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63,276.60							1,063,276.6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21,297.40		-9,921,297.40	-9,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921,297.40		-921,297.4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000,000.00	-9,0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5,000,000.0 0				32,805,558.8 5				2,695,760.23		16,117,426.80	66,618,745.88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000,000.0 0				31,070,554.6 5				751,095.24		7,615,441.90	54,437,091.7 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000,000.00				31,070,554.65				751,095.24		7,615,441.90	54,437,091.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71,727.60				1,023,367.59		9,210,308.32	10,905,403.5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233,675.91	10,233,675.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71,727.60							671,727.6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71,727.60							671,727.6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23,367.59		-1,023,367.59	
1. 提取盈余公积									1,023,367.59		-1,023,367.5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5,000,000.0 0				31,742,282.2 5				1,774,462.83		16,825,750.22	65,342,495.3 0

邦奇智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邦奇智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未上市）

注册资本：人民币 1500.0000 万元整

法定代表人：张文英

注册地址：上海市闵行区虹建路 99 号第 2 幢三、四层

营业期限：2007 年 10 月 12 日至不约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66098569F

（二）历史沿革

本公司前身为莱得圣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10 月 12 日，由澳大利亚 LDS INTERNATIONAL PTY.LTD. 在上海市闵行区独资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100 万澳元。上述出资经上海光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11 月 30 日出具的《沪光会字（2007）第 2116 号》验资报告、2009 年 12 月 31 日出具的《沪光会字（2009）第 1869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设立时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累计出资额（澳元）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LDS INTERNATIONAL PTY.LTD.	1,000,000.00	100.00	外国法人
合计	<u>1,000,000.00</u>	<u>100.00</u>	

2010 年 8 月 18 日，原独资股东澳大利亚 LDS INTERNATIONAL PTY.LTD.（作为转让方）与李东生先生、张文英女士及潘晓斌先生（作为受让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莱得圣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00% 股权，股权转让后公司注册资本由澳大利亚元 100（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637.515（万元），上述股权转让由上海光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 31

日出具的《沪光会字（2010）第 2863 号》验资报告验证并办理了相关工商登记。此次变更后公司类型从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累计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李东生	5,355,126.00	84.00	自然人
张文英	510,012.00	8.00	自然人
潘晓斌	510,012.00	8.00	自然人
合计	<u>6,375,150.00</u>	<u>100.00</u>	

2013 年 1 月 18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李东生将其所持有的 84%的股权，转让给 BRIDGES ELECTRONIC TECHNOLOGY CO.LTD.。此次变更后公司类型变更为中外合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累计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BRIDGES ELECTRONIC TECHNOLOGY CO.LTD.	5,355,126.00	84.00	外国法人
张文英	510,012.00	8.00	自然人
潘晓斌	510,012.00	8.00	自然人
合计	<u>6,375,150.00</u>	<u>100.00</u>	

2014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同意公司变更名称为“邦奇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637.5150 万元增加至 123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592.485 万元由 BRIDGES ELECTRONIC TECHNOLOGY CO.LTD.、张文英和潘晓斌按照出资比例以货币资金认缴 497.6874 万元、47.3988 万元、47.3988 万元。

2015 年 1 月 23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5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270 万元由上海莱得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予以认缴。

2015 年 9 月 25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同意公司投资方变更出资方式，将 BRIDGES ELECTRONIC TECHNOLOGY CO.LTD.、张文英和潘晓斌原认缴的出资额变更为以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转增方式出资。

2015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同意公司投资方变更，原 270 万元认缴投资方由上海莱得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为上海厚奇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16 年 3 月 18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同意 BRIDGES ELECTRONIC TECHNOLOGY CO.LTD. 将其持有的公司 6%股权（认缴出资额为 90 万元，实缴出资额为 0 元）无偿转让给上海厚奇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本次转让后，上海厚奇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共认缴出资 360 万元；原以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592.485 万元，变更为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502.485 万元，其中 BRIDGES ELECTRONIC TECHNOLOGY CO.LTD.、张文英和潘晓斌分别增加资本 407.6874 万元、47.3988 万元、47.3988 万元。公司已于 2016 年 3 月 29 日完成工商变更。

上述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由上海轩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于 2016 年 3 月 30 日出具的《轩诚会报（2016）6030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16 年 3 月 29 日，上海厚奇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缴纳其认缴的出资额 360 万元，上述出资由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于 2016 年 4 月 6 日出具的《天职业字（2016）12378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上海厚奇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实缴出资 36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BRIDGES ELECTRONIC TECHNOLOGY CO.LTD. 实缴出资 943.2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535.5126 万元，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407.6874 万元；张文英实缴出资 98.4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51.0012 万元，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47.3988 万元；潘晓斌实缴出资 98.4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51.0012 万元，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47.3988 万元。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累计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BRIDGES ELECTRONIC TECHNOLOGY CO.LTD.	9,432,000.00	62.88	外国法人
上海厚奇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600,000.00	24.00	中国法人
张文英	984,000.00	6.56	自然人
潘晓斌	984,000.00	6.56	自然人
合计	<u>15,000,000.00</u>	<u>100.00</u>	

根据 BRIDGES ELECTRONIC TECHNOLOGY CO.LTD.、上海厚奇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张文英和潘晓斌签订的发起人协议和公司章程约定，经邦奇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22 日的董事会决议通过，并经上海市商务委员会《沪商外资批[2016]1459 号》“市商务委关于同意邦奇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将公司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折合总股本为 1500 万股，每股 1 元，超过股本总额部分人民币 30,566,758.95 元（其中，盈余公积 3,644,719.37 元，未分配利润 26,922,039.58 元）一并转入资本公积。上述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职业字[2016]12423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6 年 6 月 17 日公司名称变更为“邦奇智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并办理工商变更。

（三）经营范围

本公司经营范围：研发、设计、组装、制造及销售智能电气系统，照明控制系统及相关配套设备，软件系统的研发、设计，智能照明系统设计，自产产品的安装、维护，上述产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并提供相关的咨询和技术服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年度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相关附注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4 月 17 日批准报出。

（五）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上海舜典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详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综合评价目前可获取的信息，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不存在明显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因素。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及《关于上市公司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有关事项的通知》（会计部函〔2018〕453 号）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二）会计期间和经营周期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四）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五）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1) 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 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

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九）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

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十）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 为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对该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关联往来组合 一般关联方不计提坏账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往来组合 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应收账款，对于此类应收账款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但如果确有证据表明关联方债务单位已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并且不准备对应收款项进行债务重组或其它方式收回的，根据预计可能收回的坏账损失，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对于其中预计全部无法收回的应收关联方的款项也可全部计提坏账准备。

2) 账龄分析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含 2 年）	30	30
2-3 年（含 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及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 其他应收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 为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不明显，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如债务人出现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库存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半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原材料、发出在外的委托加工物资和发出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集团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集团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项目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以上（含 75%）]；（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以上（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以上（含 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十四）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五）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软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类别	摊销年限（年）
软件	3

公司每年年度终了，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未来经济利益消耗方式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未来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将改变其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各项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六）长期资产减值

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本期长期待摊费用为装修费。

（十八）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本公司的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对于利润分享计划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1) 本公司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如果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相

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需要全部支付利润分享计划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该利润分享计划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根据经营业绩或职工贡献等情况提取的奖金，属于奖金计划，比照短期利润分享计划进行处理。

2. 离职后福利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按确定的折现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本公司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本公司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在确定该归属期间时，不考虑仅因未来工资水平提高而导致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显著增加的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主要包括：

(1) 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不论职工本人是否愿意，本公司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

(2) 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职工有权利选择继续在职或接受补偿离职。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十九）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二十）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本公司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

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二十一）收入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提供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 (1) 代理业务：根据经销商订单发货，经销商确认收货后确认收入；
- (2) 直销业务：根据合同约定发货，在商品移交客户并由其验收合格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 (3) 贸易业务：根据客户订单发货，客户确认收货后确认收入；
- (4) 技术及维保服务：相应的服务已经提供，客户确认验收后确认收入。

(二十二)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

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四）租赁

1. 经营租赁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00、16.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2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00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00、1.00

（二）重要税收优惠政策及其依据

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所得税税率 15%的优惠税率。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4 日获取了由证书编号为 GR201631000958 的高新技术证书，有效期为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会计政策的变更

1、本公司经董事会会议批准，自 2018 年 1 月 1 日采用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相关规定。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将应收账款与应收票据合并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示	2018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示金额分别为 15,372,075.21 元及 15,372,075.21 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示金额分别为 11,920,065.78 元及 11,920,065.78 元。
将应付账款与应付票据合并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列示	2018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列示金额分别为 5,308,144.27 元及 5,308,144.27 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列示金额分别为 2,530,537.63 元及 2,530,537.63 元。
将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合并为“其他应收款”列示	2018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其他应收款列示金额分别为 1,008,480.10 元及 1,008,480.10 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其他应收款列示金额分别为 1,313,278.80 元及 1,313,278.80 元。
将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合并为“其他应付款”列示	2018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其他应付款列示金额分别为 1,214,634.43 元及 5,613,634.43 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其他应付款列示金额分别为 145,643.87 元及 145,643.87 元。
将固定资产清理、固定资产合并为“固定资产”列示	2018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固定资产列示金额分别为 839,123.04 元及 839,123.04 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固定资产列示金额分别为 925,523.76 元及 925,523.76 元。
将工程物资、在建工程合并为“在建工程”列示	2018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在建工程列示金额分别为 0.00 元及 0.00 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在建工程列示金额分别为 0.00 元及 0.00 元。
将专项应付款、长期应付款合并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2018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长期应付款列示金额分别为 0.00 元及 0.00 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长期应付款列示金额分别为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0.00 元及 0.00 元。
新增研发费用报表科目，研发费用不再在管理费用科目核算	2018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分别增加研发费用 9,115,176.08 元及 9,115,176.08 元，分别减少 2018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管理费用 9,115,176.08 元及 9,115,176.08 元。
	2017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分别增加研发费用 6,434,670.77 元及 6,434,670.77 元，分别减少 2018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管理费用 6,434,670.77 元及 6,434,670.77 元。
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分拆“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2018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财务费用项下分别增加利息费用 224,362.21 元及 224,362.21 元，分别增加 2018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利息收入 1,279,818.63 元及 1,279,818.62 元； 2017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财务费用项下分别增加利息费用 0.00 元及 0.00 元，分别增加 2018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利息收入 1,301,595.62 元及 1,301,595.62 元。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	对本公司无影响。

（二）会计估计的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的变更。

（三）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指 2018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17 年度，“本期”指 2018 年度。

（一）货币资金

（1）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23,850.44	39,522.97
银行存款	44,730,779.35	39,445,068.47
其他货币资金	458,920.68	156,567.63
合计	<u>45,213,550.47</u>	<u>39,641,159.07</u>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注：本公司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系存放在支付宝中的款项以及保函保证金。

（2）2018年12月31日存在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95,559.40元，款项性质为保函保证金；

(二)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5,372,075.21	11,920,065.78
合计	<u>15,372,075.21</u>	<u>11,920,065.78</u>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00,901.00	6.70	1,400,901.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682,917.67	89.24	3,310,842.46	17.72	15,372,075.2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50,983.39	4.06	850,983.39	100.00	
合计	<u>20,934,802.06</u>	<u>100</u>	<u>5,562,726.85</u>		<u>15,372,075.21</u>

接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00,901.00	8.86	1,318,591.00	94.12	82,31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554,019.28	85.76	1,716,263.50	12.66	11,837,755.7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50,983.39	5.38	850,983.39	100.00	

类别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	
合计	<u>15,805,903.67</u>	<u>100</u>	<u>3,885,837.89</u>		<u>11,920,065.78</u>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上海市安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400,901.00	1,400,901.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u>1,400,901.00</u>	<u>1,400,901.00</u>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12,622,901.61	631,145.08	5.00
1-2年(含2年)	3,940,885.87	1,182,265.76	30.00
2-3年(含3年)	1,243,397.15	621,698.58	50.00
3年以上	875,733.04	875,733.04	100.00
合计	<u>18,682,917.67</u>	<u>3,310,842.46</u>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本期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112,850.51
本期收回或转回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35,961.55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陕西寰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57,066.82	9.83	102,853.34
厦门市华诚信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67,694.89	7.49	409,416.62
上海市安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00,901.00	6.69	1,400,901.00
杭州鼎昇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95,986.43	5.24	210,746.46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总额的比例 (%)	
上海吾欣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87,806.20	5.20	54,390.31
合计		<u>7,209,455.34</u>	<u>34.45</u>	<u>2,178,307.73</u>

(5)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的，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三)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余额	比例 (%)	余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1,033,751.82	99.49	634,613.54	100.00
1-2年(含2年)	5,265.00	0.51		
合计	<u>1,039,016.82</u>	<u>100</u>	<u>634,613.54</u>	<u>100</u>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	账龄	款项性质	未结算原因
			项总额的 比例 (%)			
上海至腾仓储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8,000.00	23.87	1年以内	预付房租	尚未到租赁期
北京斯科特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7,984.20	9.43	1年以内	预付房租	尚未到租赁期
上海梅陇莲城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8,335.59	7.54	1年以内	预付房租	尚未到租赁期
北京化学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61,749.00	5.94	1年以内	材料款	材料未到
乐耳压缩机械(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500.00	5.73	1年以内	项目款	项目未开展
合计		<u>545,568.79</u>	<u>52.51</u>			

(四) 其他应收款

1.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08,480.10	1,313,278.80
合计	<u>1,008,480.10</u>	<u>1,313,278.80</u>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49,532.00	76.51	624,766.00	50.00	624,766.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83,714.10	23.49			383,714.10
合计	<u>1,633,246.10</u>	<u>100</u>	<u>624,766.00</u>		<u>1,008,480.10</u>

接上表:

类别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49,532.00	64.47	624,766.00	50.00	624,766.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88,512.80	35.53			688,512.80

类别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计	1,938,044.80	100	624,766.00		1,313,278.8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常州帕尔菱科智能升降照明设备有限公司	1,249,532.00	624,766.00	50.00	涉及诉讼
合计	1,249,532.00	624,766.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帕尔菱科往来款	1,249,532.00	1,249,532.00
押金	269,748.00	385,761.00
保证金	71,500.00	220,000.00
预付平台款	12,800.00	29,800.00
备用金	5,000.00	35,000.00
设备款	4,800.00	12,500.00
代扣代缴个人社保		5,451.80
其他	19,866.10	
合计	1,633,246.10	1,938,044.80

(3) 本期无新增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 末余额
常州帕尔菱科智能升降照明设备有限公司	帕尔菱科往来款	1,249,532.00	1-2年(含2年)	76.51	624,766.00
上海梅陇莲城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	165,529.00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10.13	
北京泰德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华腾分公司	押金	76,719.00	2-3年(含3年)	4.70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 末余额
厦门展创贸易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30,000.00	3年以上	1.84	
重庆凯德古渝雄关置业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21,500.00	1年以内(含1年)、 1-2年(含2年)	1.32	
合计		<u>1,543,280.00</u>		<u>94.50</u>	<u>624,766.00</u>

(6) 本期无应收政府补助

(7)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五) 存货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 余额	跌价 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 余额	跌价 准备	账面 价值
原材料	8,421,270.33		8,421,270.33	6,709,372.60		6,709,372.60
委托加工物资	116,177.63		116,177.63	79,064.80		79,064.80
半成品	5,479,982.36		5,479,982.36	4,905,878.97		4,905,878.97
库存商品	4,519,203.72		4,519,203.72	4,423,525.31		4,423,525.31
发出商品	231,076.97		231,076.97	332,304.12		332,304.12
合计	<u>18,767,711.01</u>		<u>18,767,711.01</u>	<u>16,450,145.80</u>		<u>16,450,145.80</u>

(六)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企业所得税	358,454.96	
合计	<u>358,454.96</u>	

(七) 固定资产

1.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39,123.04	925,523.7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u>839,123.04</u>	<u>925,523.76</u>

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44,332.79	951,712.08	353,285.48	<u>2,349,330.35</u>
2. 本期增加金额		<u>211,064.23</u>		<u>211,064.23</u>
(1) 购置		211,064.23		<u>211,064.23</u>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u>1,044,332.79</u>	<u>1,162,776.31</u>	<u>353,285.48</u>	<u>2,560,394.58</u>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18,315.92	674,816.79	330,673.88	<u>1,423,806.59</u>
2. 本期增加金额	<u>149,182.13</u>	<u>148,282.82</u>		<u>297,464.95</u>
(1) 计提	149,182.13	148,282.82		<u>297,464.95</u>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u>567,498.05</u>	<u>823,099.61</u>	<u>330,673.88</u>	<u>1,721,271.54</u>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u>476,834.74</u>	<u>339,676.70</u>	<u>22,611.60</u>	<u>839,123.04</u>
2. 期初账面价值	<u>626,016.87</u>	<u>276,895.29</u>	<u>22,611.60</u>	<u>925,523.76</u>

(2) 本报告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本报告期末无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4) 本报告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本报告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6) 本报告期末固定资产不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不需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八)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58,096.25	<u>458,096.25</u>
2. 本期增加金额	<u>200,258.82</u>	<u>200,258.82</u>
(1) 购置	200,258.82	<u>200,258.82</u>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u>658,355.07</u>	<u>658,355.07</u>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91,619.58	<u>391,619.58</u>
2. 本期增加金额	<u>62,137.08</u>	<u>62,137.08</u>
(1) 计提	62,137.08	<u>62,137.08</u>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u>453,756.66</u>	<u>453,756.66</u>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u>204,598.41</u>	<u>204,598.41</u>
2. 期初账面价值	<u>66,476.67</u>	<u>66,476.67</u>

(九)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55,187.46	4,729,956.62	677,673.40		4,307,470.68
合计	<u>255,187.46</u>	<u>4,729,956.62</u>	<u>677,673.40</u>		<u>4,307,470.68</u>

(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187,492.85	928,123.94	4,510,603.89	676,590.59
股份支付	2,238,799.90	335,819.99	1,175,523.30	176,328.50
合计	<u>8,426,292.75</u>	<u>1,263,943.93</u>	<u>5,686,127.19</u>	<u>852,919.09</u>

(十一)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装修款		882,500.00
合计		<u>882,500.00</u>

(十二)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合计	<u>10,000,000.00</u>	

(十三)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308,144.27	2,530,537.63
合计	<u>5,308,144.27</u>	<u>2,530,537.63</u>

2.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4,444,889.55	2,317,116.11
装修款	703,300.00	
加工费	159,954.72	213,421.52
合计	<u>5,308,144.27</u>	<u>2,530,537.63</u>

(2)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十四)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717,458.16	400,217.90
合计	<u>1,717,458.16</u>	<u>400,217.90</u>

2.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十五)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37,744.45	17,862,195.41	16,524,110.60	2,575,829.26
二、离职后福利中-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192,742.41	2,416,681.74	2,384,692.40	224,731.75
合计	<u>1,430,486.86</u>	<u>20,278,877.15</u>	<u>18,908,803.00</u>	<u>2,800,561.01</u>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58,157.69	14,265,343.17	12,939,170.19	2,384,330.67
二、职工福利费		1,002,659.66	1,002,659.66	
三、社会保险费	<u>95,387.37</u>	<u>1,233,471.43</u>	<u>1,217,139.21</u>	<u>111,719.59</u>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80,260.97	1,071,548.91	1,057,360.68	94,449.20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 工伤保险费	6,448.01	53,961.14	53,246.65	7,162.50
3. 生育保险费	8,678.39	107,961.38	106,531.88	10,107.89
四、住房公积金	66,793.00	823,755.00	810,769.00	79,779.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406.39	299,707.15	317,113.54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237,259.00	237,259.00	
合计	<u>1,237,744.45</u>	<u>17,862,195.41</u>	<u>16,524,110.60</u>	<u>2,575,829.26</u>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基本养老保险	187,981.53	2,358,050.39	2,326,837.38	219,194.54
2. 失业保险费	4,760.88	58,631.35	57,855.02	5,537.21
合计	<u>192,742.41</u>	<u>2,416,681.74</u>	<u>2,384,692.40</u>	<u>224,731.75</u>

(十六)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增值税	650,068.50	2,424,920.07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503.43	121,246.00
3. 教育费附加	19,502.06	72,747.60
4. 地方教育费附加	6,500.69	48,498.40
5. 企业所得税		400,063.14
6. 印花税	7,276.19	25,013.20
合计	<u>715,850.87</u>	<u>3,092,488.41</u>

(十七) 其他应付款

1.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14,634.43	145,643.87
合计	<u>1,214,634.43</u>	<u>145,643.87</u>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装修费	899,550.00	
设备款	159,900.00	
押金	105,439.43	124,279.87
施工费	28,645.00	
策划费	18,000.00	18,000.00
其他	3,100.00	3,364.00
合计	<u>1,214,634.43</u>	<u>145,643.87</u>

(2)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十八) 股本

股东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BRIDGES ELECTRONIC TECHNOLOGY CO. LTD	9,432,000.00	62.88			9,432,000.00	62.88
张文英	984,000.00	6.56			984,000.00	6.56
潘晓斌	984,000.00	6.56			984,000.00	6.56
上海厚奇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3,600,000.00	24.00			3,600,000.00	24.00
合计	<u>15,000,000.00</u>	<u>100</u>			<u>15,000,000.00</u>	<u>100</u>

(十九)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30,566,758.95			30,566,758.95
其他资本公积(注)	1,175,523.30	1,063,276.60		2,238,799.90
合计	<u>31,742,282.25</u>	<u>1,063,276.60</u>		<u>32,805,558.85</u>

注：本期其他资本公积金额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二十)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774,462.83	921,297.40		2,695,760.23
合计	<u>1,774,462.83</u>	<u>921,297.40</u>		<u>2,695,760.23</u>

注：法定盈余公积本期增加为按照母公司本期净利润的10%提取。

(二十一)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16,825,750.22	7,615,441.9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u>16,825,750.22</u>	<u>7,615,441.90</u>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212,120.39	10,233,675.9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21,297.40	1,023,367.59
应付普通股股利	9,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u>16,116,573.21</u>	<u>16,825,750.22</u>

(二十二)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2,786,219.63	26,053,022.63	55,443,107.56	20,464,814.51
其他业务	1,161,558.42	451,432.82	1,324,584.16	561,672.43
合计	<u>63,947,778.05</u>	<u>26,504,455.45</u>	<u>56,767,691.72</u>	<u>21,026,486.94</u>

(二十三)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8,896.29	294,541.46	应缴流转税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155,337.79	176,724.88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73,798.08	117,816.58	应缴流转税税额 2%、1%
印花税	30,438.80	25,013.20	应纳税合同总额
河道管理费		3,175.36	应缴流转税税额 1%
车船使用税		12,154.70	
合计	<u>518,470.96</u>	<u>629,426.18</u>	

(二十四) 销售费用

费用性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503,103.44	5,690,976.69
广告费及业务宣传费	1,236,543.26	1,402,149.00
差旅费	1,133,976.34	992,995.93
房屋租赁费及水电费	843,094.78	596,415.28
运输费	245,120.26	267,586.17
办公费及其他	425,212.91	288,003.48
合计	<u>8,387,050.99</u>	<u>9,238,126.55</u>

(二十五) 管理费用

费用性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856,158.71	5,080,399.50
股份支付	1,063,276.60	671,727.60
折旧及摊销	970,459.54	347,020.96
房屋租赁费及水电费	829,724.18	1,513,802.49
服务费	732,487.34	730,707.35
差旅费	510,594.11	416,531.78
业务招待费	273,740.09	444,929.10
办公费及其他	540,722.49	412,230.19
合计	<u>10,777,163.06</u>	<u>9,617,348.97</u>

(二十六)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732,197.12	4,678,229.30
研发材料费	831,168.55	863,369.68
房租费	323,800.48	194,238.40
电费	82,087.83	53,553.88
折旧费	60,735.72	32,886.90
设计费	51,300.61	476,534.7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介机构费	33,885.77	135,857.91
合计	<u>9,115,176.08</u>	<u>6,434,670.77</u>

(二十七) 财务费用

费用性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24,362.21	
减：利息收入	1,279,818.63	1,301,595.62
手续费	159,752.67	24,613.74
合计	<u>-895,703.75</u>	<u>-1,276,981.88</u>

(二十八)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676,888.96	1,547,239.11
合计	<u>1,676,888.96</u>	<u>1,547,239.11</u>

(二十九)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市闵行区工业园区退税扶持	1,140,000.00	
个税代扣手续费	20,386.18	21,913.47
合计	<u>1,160,386.18</u>	<u>21,913.47</u>

(三十)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列示）		29,127.83
合计		<u>29,127.83</u>

(三十一) 营业外收入

1. 分类列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39,799.00	1,860,000.00	39,799.00
合计	<u>39,799.00</u>	<u>1,860,000.00</u>	<u>39,799.00</u>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39,799.00		与收益相关
新三板上市挂牌扶持金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闵行区工业园区退税扶持		3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u>39,799.00</u>	<u>1,860,000.00</u>	

(三十二)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的金额
税收滞纳金		24,581.95	
违约金		10,406.49	
捐赠支出		5,000.00	
合计		<u>39,988.44</u>	

(三十三)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63,482.33	1,597,166.40
递延所得税费用	-411,024.84	-408,414.3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064,461.48	11,422,427.94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359,669.22	1,713,364.1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7.0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34,751.87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6,424.40	33,557.5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42.50	-75,569.3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989,029.76	-482,600.31
所得税费用合计	<u>-147,542.51</u>	<u>1,188,752.03</u>

（三十四）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279,818.63	1,301,595.62
挂牌扶持金	1,140,000.00	1,500,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418,445.00	526,227.43
暂收款	208,451.00	283,113.00
试样订单押金	56,121.74	82,175.00
上海市闵行区园区退税扶持	39,799.00	360,0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20,386.18	21,913.47
合计	<u>3,163,021.55</u>	<u>4,075,024.52</u>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1,575,659.54	4,842,483.52
差旅费	1,133,976.34	1,409,527.71
广告费及业务宣传费	1,036,543.26	1,402,149.00
帕尔菱科往来款		1,249,532.00
服务费	732,487.34	730,707.35
办公费及其他	965,485.40	700,233.67
押金、备用金	150,158.10	693,412.40
房屋租赁费及水电费	638,159.54	596,415.28
业务招待费	273,740.09	444,929.10
运输费	245,120.26	267,586.17
工会经费	274,611.79	234,596.25
其他	50,335.00	60,047.11
合计	<u>7,076,276.66</u>	<u>12,631,619.56</u>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函保证金	95,559.40	
合计	<u>95,559.40</u>	

(三十五)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212,003.99	10,233,675.9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676,888.96	1,547,239.1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97,464.95	193,028.79
无形资产摊销	62,137.08	39,886.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77,673.40	152,989.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29,127.8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24,362.2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1,024.84	-408,414.3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17,565.21	-1,105,211.0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04,457.93	-7,782,182.6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42,474.18	-7,445,643.13
其他	1,063,276.60	671,727.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9,723,233.39</u>	<u>-3,932,031.58</u>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5,117,991.07	39,641,159.0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9,641,159.07	44,207,563.63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5,476,832.00</u>	<u>-4,566,404.56</u>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u>45,117,991.07</u>	<u>39,641,159.07</u>
其中：库存现金	23,850.44	39,522.9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4,730,779.35	39,445,068.4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63,361.28	156,567.63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45,117,991.07</u>	<u>39,641,159.07</u>

（三十六）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5,559.40	保函保证金
合计	<u>95,559.40</u>	

（三十七）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稳岗补贴	39,799.00	营业外收入	39,799.00
上海市闵行区工业园区退税扶持	1,140,000.00	其他收益	1,140,000.00
合计	<u>1,179,799.00</u>		<u>1,179,799.00</u>

2. 本期无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 本公司于2018年9月20日新设立控股子公司上海舜典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万元整。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邦奇智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4,400,000.00	88.00	货币出资
钱正平	600,000.00	12.00	货币出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合计	5,000,000.00	100	

注：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对上海舜典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出资。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本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			
				直接	间接		
上海舜典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智能科技和照明科技	88.00		88.00	新设成立

（2）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少数股东的表决权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上海舜典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2.00	12.00	-116.40		-116.40

（3）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或本期发生额
	上海舜典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0.01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u>30.01</u>
流动负债	1,000.00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u>1,000.00</u>
营业收入	
净利润（净亏损）	-969.99
综合收益总额	<u>-969.99</u>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30.01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除衍生工具外，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

1. 金融工具分类

(1)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融资产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贷款和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45,213,550.47		<u>45,213,550.47</u>
应收账款			15,372,075.21		<u>15,372,075.21</u>
其他应收款			1,008,480.10		<u>1,008,480.10</u>

接上表：

金融资产项目	期初余额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贷款和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9,641,159.07		<u>39,641,159.07</u>
应收账款			11,920,065.78		<u>11,920,065.78</u>
其他应收款			1,313,278.80		<u>1,313,278.80</u>

(2)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融负债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u>10,000,000.00</u>
应付账款		5,308,144.27	<u>5,308,144.27</u>
其他应付款		1,214,634.43	<u>1,214,634.43</u>

接上表：

金融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账款		2,530,537.63	<u>2,530,537.63</u>
其他应付款		145,643.87	<u>145,643.87</u>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公司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公司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客户群广泛地分散于不同的部门和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六（二）、六（四）。

本公司其他认为单独或组合均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的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未逾期且未减值	1 个月以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以上
其他应收款	<u>1,008,480.10</u>	1,008,480.10			

接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合计	未逾期且未减值	1 个月以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以上
其他应收款	<u>1,313,278.80</u>	1,313,278.80			

3. 流动风险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本公司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合并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运用银行借款等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

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u>10,000,000.00</u>
应付账款	5,308,144.27				<u>5,308,144.27</u>
其他应付款	1,189,734.43	6,900.00	18,000.00		<u>1,214,634.43</u>

接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合计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短期借款					
应付账款	2,530,537.63				<u>2,530,537.63</u>
其他应付款	92,439.00	53,204.87			<u>145,643.87</u>

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及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如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本期无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长期负债，暂不面临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

(2) 汇率风险

本公司无外汇，暂不面临失传汇率变动的风险。

(3)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是指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因股票指数水平和个别证券价值的变化而降低的风险。

本公司本期未持有权益性证券投资，暂不面临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

5.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公司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公司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2018年度和2017年度，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本公司采用杠杆比率来管理资本，杠杆比率是以负债除以负债与权益之和，权益为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的杠杆比率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或期末比率	期初余额或期初比率
负债总额	21,756,648.74	7,599,374.67
归属母公司股东权益总额	66,617,892.29	65,342,495.3
负债总额和归属母公司股东权益总额合计	88,374,541.03	72,941,869.97
杠杆比率	24.62	10.42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转移一项债务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采用以下方法和假设用于估计公允价值。

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等，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等。

非上市的短期借款等，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公允价值，以合同条款和特征在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

上市的金融工具，以市场报价确定公允价值。

本公司采用的公允价值在计量时分为以下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企业在计量日能取得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和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企业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本公司本期的金融资产和负债均为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等，公允价值的计量暂不涉及以上三个层次的认定。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2. 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3. 公司主要关联方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股东名称	控股股东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	与本公司的关系
BRIDGESELECTRONICTECHNOLOGY CO. LTD.	62.88	公司控股股东
MICHAELCHANG	62.88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公司不存在控制关系关联方主要指除了控股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体如下：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上海厚奇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张文英	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潘晓斌	公司董事、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刘继武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严筱亮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殷新发	公司监事会主席
张国栋	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杨凌	公司监事
韩如冰	公司监事
朱烈菊	公司财务负责人
徐德平	公司研发部高级经理

(3)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上海邦奇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邦奇照明设备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周允	张文英之配偶
宋琦	实际控制人之配偶

4. 关联方交易

(1) 本公司本期与上期均无关联方采购商品、出售商品情况。

(2)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148,270.00	2,665,968.00

5.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MICHAELCHANG	房屋	2018.01.01	2018.09.30	市场价	728,394.03	971,192.00
宋琦	房屋	2018.01.01	2018.12.31	市场价	130,560.00	130,560.00
合计					<u>858,954.03</u>	<u>1,101,752.00</u>

6. 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张文英	2,745,828.17	2018.05.28	2019.04.28	否
张文英	2,254,171.83	2018.08.24	2019.08.22	否
张文英, 周允	5,000,000.00	2018.06.29	2019.06.19	否

十二、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项目	内容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063,276.6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期末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目	内容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根据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截至2016年3月31日净资产出具的“沃克森评报字[2016]第0503号”评估报告,所评估的每股净资产予以确认。 (2)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财务

项目	内容
	报表出具的“天职业字[2017]8895号”审计报告，所确定的每股净资产予以确认。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方法	行权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资本公积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	2,238,799.90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238,799.90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告阅读和理解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二）利润分配情况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未发生利润分配情况。

（三）销售退回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未发生重大销售退回。

（四）其他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一）租赁

1. 经营租赁承租人最低租赁付款额情况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11,059.50
1 年以上 2 年以内（含 2 年）	234,657.00
合计	<u>1,145,716.50</u>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 总表情况

（1）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5,372,075.21	11,920,065.78
合计	<u>15,372,075.21</u>	<u>11,920,065.78</u>

2.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00,901.00	6.70	1,400,901.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682,917.67	89.24	3,310,842.46	17.72			15,372,075.2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50,983.39	4.06	850,983.39	100.00			
合计	<u>20,934,802.06</u>	<u>100</u>	<u>5,562,726.85</u>				<u>15,372,075.21</u>

接上表：

类别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00,901.00	8.86	1,318,591.00	94.12	82,31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554,019.28	85.76	1,716,263.50	12.66	11,837,755.7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50,983.39	5.38	850,983.39	100.00	
合计	<u>15,805,903.67</u>	<u>100</u>	<u>3,885,837.89</u>		<u>11,920,065.78</u>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上海市安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400,901.00	1,400,901.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u>1,400,901.00</u>	<u>1,400,901.00</u>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12,622,901.61	631,145.08	5.00
1-2年(含2年)	3,940,885.87	1,182,265.76	30.00
2-3年(含3年)	1,243,397.15	621,698.58	50.00
3年以上	875,733.04	875,733.04	100.00
合计	<u>18,682,917.67</u>	<u>3,310,842.46</u>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本期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112,850.51
本期收回或转回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35,961.55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陕西寰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57,066.82	9.83	102,853.34
厦门市华诚信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67,694.89	7.49	409,416.62
上海市安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00,901.00	6.69	1,400,901.00
杭州鼎昇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95,986.43	5.24	210,746.46
上海吾欣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87,806.20	5.20	54,390.31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合计		<u>7,209,455.34</u>	<u>34.45</u>	<u>2,178,307.73</u>

(二) 其他应收款

1.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08,480.10	1,313,278.80
合计	<u>1,008,480.10</u>	<u>1,313,278.80</u>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49,532.00	76.51	624,766.00	50.00	624,766.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83,714.10	23.49			383,714.10
合计	<u>1,633,246.10</u>	<u>100</u>	<u>624,766.00</u>		<u>1,008,480.10</u>

接上表:

类别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49,532.00	64.47	624,766.00	50.00	624,766.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88,512.80	35.53			688,512.80

类别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u>1,938,044.80</u>	<u>100</u>	<u>624,766.00</u>		<u>1,313,278.80</u>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常州帕尔菱科智能升降照明设备有限公司	1,249,532.00	624,766.00	50.00	涉及诉讼
合计	<u>1,249,532.00</u>	<u>624,766.00</u>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帕尔菱科往来款	1,249,532.00	1,249,532.00
押金	269,748.00	385,761.00
保证金	71,500.00	220,000.00
预付平台款	12,800.00	29,800.00
备用金	5,000.00	35,000.00
设备款	4,800.00	12,500.00
代扣代缴个人社保		5,451.80
其他	19,866.10	
合计	<u>1,633,246.10</u>	<u>1,938,044.80</u>

(3) 本期无新增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 末余额
常州帕尔菱科智能升降照明设备有限公司	帕尔菱科往来款	1,249,532.00	1-2年(含2年)	76.51	624,766.00
上海梅陇莲城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	165,529.00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10.13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期
				总额的比例	末余额
				(%)	
北京泰德租赁有限责任公 司华腾分公司	押金	76,719.00	2-3年(含3年)	4.70	
厦门展创贸易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30,000.00	3年以上	1.84	
重庆凯德古渝雄关置业有 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21,500.00	1年以内(含1年)、 1-2年(含2年)	1.32	
合计		<u>1,543,280.00</u>		<u>94.50</u>	<u>624,766.00</u>

(6) 本期无应收政府补助

(7)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400,000.00		4,400,000.00			
合计	<u>4,400,000.00</u>		<u>4,400,000.00</u>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 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上海舜典工程技 术服务有限公司		4,400,000.00		4,400,000.00		
合计		<u>4,400,000.00</u>		<u>4,400,000.00</u>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2,786,219.63	26,053,022.63	55,443,107.56	20,464,814.51
其他业务	1,161,558.42	451,432.82	1,324,584.16	561,672.43
合计	<u>63,947,778.05</u>	<u>26,504,455.45</u>	<u>56,767,691.72</u>	<u>21,026,486.94</u>

十七、补充资料

(一) 按照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的要求，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金额	说明
(1)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79,799.00	稳岗补贴、上海市闵行区工业园区退税扶持
(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 债务重组损益		
(1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1)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1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金额	说明
(19)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u>1,179,799.00</u>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176,969.85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u>1,002,829.15</u>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1,002,829.1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08	0.61	0.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54	0.55	0.55

十八、财务报表的批准

上述本公司财务报表和财务报表有关附注，已经公司董事会批准。

邦奇智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七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虹建路 99 号 2 幢 4 楼办公室